

公司代码：601619

债券代码：113039

公司简称：嘉泽新能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嘉泽新能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婧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3,061,866.09元。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96,309,522.06元，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9,630,952.21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31,259,385.10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02,448,747.97元。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结合公司的现金状况，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67,778,293.53（含税），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4%，且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为方便测算，假设以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总股本2,434,348,123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约1.10元（含税），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

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实际控制人	指	陈波
宁夏嘉泽、嘉泽新能、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嘉实龙博、控股股东	指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元荣泰	指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比泰	指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夏国博	指	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柏基金	指	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上海嘉嵘	指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嘉隆	指	宁夏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嘉泽智慧能源	指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嘉盈控股	指	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宁夏泽诚	指	宁夏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千瓦（kW）、兆瓦（MW）、吉瓦（GW）	指	电的功率单位，本报告为衡量风力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具体单位换算为 1MW=1,000kW，1GW=1,000MW
MWp	指	光伏电站表示功率峰值的术语。MW 为兆瓦，p 是 Pmax 峰值功率表示的首字母，表示在一定条件下的功率值，不代表实际运行功率。例如，20MWp 即指一定条件下测得最大功率 20 兆瓦。
千瓦时（kWh）、兆瓦时（MWh）	指	电的能量单位，电力行业常用的能源标准单位。具体单位换算为 1MWh=1,000kWh
装机容量	指	完成安装但不考虑是否具备并网发电条件的风电机组装机容量，以瓦（W）为计量单位。
并网装机容量、并网容量	指	完成安装且经调试后已并网发电的风电机组装机容量，以瓦（W）为计量单位。
总发电量	指	风电场在一段特定期间内包括风电场调试期间的发电量，由发电机组根据变流器采集到的电压、电流信号计算后，通过通讯线路传输至升压站中央监控系统读取得到，以千瓦时（kWh）为计量单位。
上网电量、售电量	指	电场在一段特定期间内包括电场调试期间向购电方销售的电量，通过售电方与购电方产权分界点的各关口计量点电能表计量，以千瓦时（kWh）为计量单位。调试期产生的电力销售在会计处理上并不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会冲减在建工程成本。
上网电价	指	电网购买发电企业的电力和电量，在发电企业接入主网架结算点的计量价格。发电企业的出厂电价是指电厂在厂升压变压器高压侧计量的电价，以元/千瓦时（元/kWh）为计量单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嘉泽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xia Jiaze Renewables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ze Renewabl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波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宁	刘伟盛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兴水路1号绿地21城企业公园D区68号楼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兴水路1号绿地21城企业公园D区68号楼
电话	0951-5100532	0951-5100532
传真	0951-5100533	0951-5100533
电子信箱	jzfdxxpl@jzfdjt.com	jzfdxxpl@jzfdjt.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寺堡区大河乡埡隘子
公司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兴水路1号绿地21城企业公园D区68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04
公司网址	https://jzne.net.cn/
电子信箱	jzfdxxpl@jzfdj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嘉泽新能	601619	不适用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赵小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金洋、于珊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张维先生离职，不再适合继续履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职责。招商证券决定指派李金洋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接替张维先生履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剩余督导期的持续督导工作事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转股完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规定，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仍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专项持续督导期至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完毕为止。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403,043,526.62	1,840,967,807.34	1,840,967,807.34	30.53	1,446,673,56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061,866.09	582,346,075.76	535,439,898.80	37.90	771,395,12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9,088,756.13	583,933,683.65	570,143,611.12	38.56	766,803,96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586,879.17	1,156,777,792.22	1,156,777,792.22	28.17	539,644,627.5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31,617,136.62	5,859,401,845.51	5,812,495,668.55	11.47	5,254,478,680.23
总资产	19,857,011,558.45	19,090,486,863.73	18,966,542,713.84	4.02	12,050,125,357.47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4	0.22	37.50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4	0.22	33.33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4	0.24	41.67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9	10.43	9.63	增加2.56个百分点	17.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9	10.46	10.25	增加2.63个百分点	17.4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及每股收益均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原因是：①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风电装机容量

增加，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②公司部分风电项目发电量及平均电价均高于上年同期，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③本年度公司出售了部分新能源电站，使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板块净利润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42,217,446.83	649,559,252.85	537,451,324.59	573,815,50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924,632.17	272,854,102.83	130,421,478.92	153,861,65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008,013.91	272,132,306.28	130,098,340.11	152,850,09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457,183.72	356,709,557.96	333,042,701.50	442,377,435.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29.72	-12,57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04,720.00		138,580.54	1,028,309.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86,845.56		2,426,035.56	4,419,275.4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			3,263,189.51	

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32,879.87		-5,961,000.23	-33,590.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4,365.00		1,443,613.04	810,253.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1,210.73		-129.49	
合计	-6,026,890.04		-1,587,607.89	4,591,165.6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在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指引下，通过战略转型，目前公司已形成以灵活的项目开发模式为基础；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屋顶分布式光伏、新能源产业基金、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建设五大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的业务形态；以北京+银川双总部，宁夏、黑龙江、山东、广西、新疆五大区域中心构建的面向全国的业务格局。

战略转型、五大业务板块协同、面向全国的管理布局，大大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利润以及资产规模均保持增长势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0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90%。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98.57亿元，较2022年末增长4.02%，公司净资产64.47亿元，较2022年末增长11.71%。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我国能源转型持续深入。截至2023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9.2亿千瓦，同比增长13.9%。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15.7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比重首次突破50%，达到53.9%，同比提高4.4个百分点。

2023年，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比重达78.8%，成为新增装机绝对主体。全国并网风电和光伏发电合计装机规模从2022年底的7.6亿千瓦，增至2023年底的10.5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36%。

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3年光伏新增并网容量216.3GW，其中分布式光伏新增96.286GW，同比增长88.3%。作为中国光伏产业的半壁江山，分布式光伏凭借其贴近用户、建设周期短、投资规模小、土地空间占用少和商业模式多样、数字化运营管理等优点，正式迎来了产业发展的关

键时期。

截至2023年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3,139万千瓦。2023年当年，新型储能的新增装机规模比2022年底增长超过260%，近10倍于“十三五”末装机规模，全国有11省（区）装机规模超百万千瓦。新型储能作为我国经济发展“新动能”的地位得到了广泛认可，正日益成为我国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和新型电力系统的关键技术。同时，首次被写入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也意味着发展新型储能将成为2024年乃至今后相当长时期内，我国经济社会工作的重要任务之一。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持续稳定的新能源项目开发能力是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石。2023年度，在项目开发团队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在黑龙江、广西、内蒙共取得风电项目核准1,270MW，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新能源发电并网装机容量2,032MW，其中：风电并网容量1,853MW、光伏发电并网容量173MW、智能微网发电并网容量6MW。在建及待建风电项目1,820MW，储能项目150MW/300MWh。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实现收入22.8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44%。

新能源电站出售业务是基于“滚动开发”的理念，采取“开发一批、建设一批、运营一批、出售一批”的经营模式，在保证资产规模稳定增长的基础上，通过出售存量资产，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改善现金流，提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谭庄子50MW风电项目和顺博100MW光伏项目的出售工作，实现投资收益7,062.70万元。

（二）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专注于电站后服务市场，为新能源发电企业提供安全可靠的生产运维、电力交易（售电）、绿电交易、碳资产交易和综合能源管理等多种服务方式。公司通过提供“全生命周期、全业务范围、全供应链条”的资产管理综合解决方案，为客户提升新能源发电资产的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增加发电收入。

截至2023年底，公司运维管理服务的电站规模已达2.86GW。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7个电场被中电联评选为了优胜风电场，其中5A级风电场4个、4A级风电场2个、3A级风电场1个。同时嘉隆运维管理的项目受到各业主单位给予的优秀服务商和资管示范项目评价。

（三）屋顶分布式光伏

屋顶分布式光伏业务，公司始终坚持规范的开发、立项、投资决策流程，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保持项目开发的快速高效。报告期内，屋顶分布式光伏板块通过健全风控体系、完善建设施工标准、优化项目管理流程，在项目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电费结算等各方面都取得了一定成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累计并网已达74个，容量143MW，实现业务收入3,617.19万元。

（四）新能源产业基金

新能源产业基金业务是指公司以投资人或基金管理人的身份，发起、参与或管理投资于新能源发电领域的产业基金。新能源产业基金主要投资于新能源电站。公司既可以将新能源电站出售给产业基金，也可以为产业基金持有的新能源发电资产提供运维服务。产业基金不但为公司电站出售业务拓宽渠道，同时也为公司新能源电站运维业务带来增量，在公司五大业务板块中发挥纽带作用，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强大的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由风能开发产业基金投资的60MW分散式风电项目顺利完成了资本退出，公司收回投资1,760.91万元。

（五）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建设

公司在新能源发电领域深耕十几年，在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开发和运营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以此为基础，公司通过合作开发的模式，以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开发建设为重要抓手，大力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形成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联动，在保证公司规模快速扩张和利润持续增长的同时，助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中国中车合作，在黑龙江鸡西市投资建设的鸡东县新能源装备制造园区；公司与金风科技合作，在广西柳州市投资建设的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都已相继投产运营。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管理模式创新优势

公司对新能源发电项目，采取了全程控制下的供应商一站式服务的创新模式，即在公司完成项目开发、方案规划、设备选型和电场大数据分析应用的基础上，选定并要求合格供应商按照公司管理、监督和控制的标准，完成工程建设、生产运维和质量安全各环节的具体执行工作。基于此创新模式，公司与合格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积极进取、稳定团结的管理团队，对风力、光伏发电行业，包括行业发展历史、技术特征以及未来走势具有深刻的理解。公司核心管理层的长期稳定合作，使得公司形成了统一的企业文化，促使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公司还拥有一支具备丰富理论知识和行业实践经验的专业化的员工团队，能够满足公司日常运营的全部需要。

（三）灵活的项目开发模式优势

公司针对不同的业务，采取不同的项目开发模式。针对风电、集中式光伏、储能电站、抽水蓄能项目，公司主要采用自主开发、产业投资与项目开发一体化推进的两种模式；针对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公司主要采用渠道合作开发的模式。

公司围绕国家“十四五”规划，研究各省市相关政策和区域发展特点，聚焦重点区域进行战略布局。在重点区域，公司以产业投资与项目开发一体化推进的模式为主，积极与大型风电、储能电池制造等行业头部企业合作，以产业园区、大型基地建设为切入点，加速新能源项目开发。

（四）五大业务板块协同优势

公司的五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协同发展。新能源电站和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的持续开发和规模快速增长，为公司电站出售业务的持续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为电站运维业务带来了持续增量。

新能源产业基金主要投资于新能源电站的开发或运营。公司既可以通过开发基金储备项目资源、扩大资产规模；也可以将新能源电站出售给产业基金，同时为基金持有的电站提供运维管理服务。

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建设业务已经成为公司当前新能源发电项目开发的重要抓手。通过产业园区建设，不但增强了公司的项目开发和获取优势，而且通过形成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联动，降低投资成本，提升项目收益，同时也带动了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不断向深度和广度拓展。

五大业务板块之间相互协同、相互促进，形成了一个成熟完整的业务形态，构成了公司独特的核心竞争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未发生人身伤害事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设备事故，未发生突破公司年度安全目标的事故，公司年度安全目标达成；全年完成发电量 51.0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5.7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9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03,043,526.62	1,840,967,807.34	30.53
营业成本	907,889,822.32	700,880,855.61	29.54
管理费用	180,959,408.30	177,925,615.05	1.71
财务费用	514,593,097.47	412,810,313.98	2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586,879.17	1,156,777,792.22	2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497,617.32	-1,144,917,453.18	31.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708,124.37	214,192,748.58	-597.0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宁柏基金纳入合并范围，新项目陆续并网发电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还本付息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2,284,201,026.22	848,168,386.59	62.87	30.44	30.82	减少0.11个百分点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65,036,934.42	39,846,446.08	38.73	-18.05	-19.05	增加0.75个百分点
屋顶分布式光伏	36,171,883.25	14,684,116.62	59.40	3,043.30	2,643.14	增加5.92个百分点
新能源产业基金	382,082.76	-	100.00	386.36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2,284,201,026.22	848,168,386.59	62.87	30.44	30.82	减少0.11个百分点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65,036,934.42	39,846,446.08	38.73	-18.05	-19.05	增加0.75个百分点
屋顶分布式光伏	36,171,883.25	14,684,116.62	59.40	3,043.30	2,643.14	增加5.92个百分点
新能源产业基金	382,082.76	-	100.00	386.36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西北	1,325,855,942.03	504,072,735.85	61.98	13.42	16.72	-1.07
华东	626,064,318.30	214,614,812.92	65.72	60.03	36.27	5.98
华北	268,098,555.67	122,329,309.96	54.37	70.46	75.91	-1.41
华中	157,417,553.52	58,782,493.22	62.66	38.24	50.39	-3.02
华南	8,355,557.13	2,899,597.34	65.30	1,743.85	1,924.29	-3.09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	发电	848,168,386.59	93.96	648,356,886.68	92.87	30.82	

售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运维服务	39,846,446.08	4.41	49,221,620.72	7.05	-19.05	
屋顶分布式光伏	发电	14,684,116.62	1.63	535,302.54	0.08	2,643.1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发电	848,168,386.59	93.96	648,356,886.68	92.87	30.82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运维服务	39,846,446.08	4.41	49,221,620.72	7.05	-19.05	
屋顶分布式光伏	发电	14,684,116.62	1.63	535,302.54	0.08	2,643.14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1,654.1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8.0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50,610.5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5.9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7,949.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92%，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202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6,470.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97.08%，主要系本报告期还本付息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05,883,652.91	2.55	832,840,510.86	4.36	-39.26	主要系本报告期还本付息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	-	100,000.0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承兑汇票到期解汇所致。
预付款项	3,267,778.01	0.02	5,494,054.32	0.03	-40.5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已完成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71,737,946.74	0.36	155,033,121.61	0.81	-53.7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部分股权转让款所致。
长期应收款	2,007,000.84	0.01	31,331,433.11	0.16	-93.59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风电项目由融资租赁（直租）转为银行贷款或融资租赁（回租），导致保证金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10,034,913,407.81	50.54	7,035,518,173.97	36.85	42.63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项目陆续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723,821,730.01	8.68	4,311,616,167.15	22.59	-60.02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风电项目由融资租赁（直租）转为银行贷款或融资租赁（回租）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07,162.23	0.00	1,034,806.50	0.01	-79.98	主要系本报告期摊销装修费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938,972.01	0.82	258,824,615.23	1.36	-37.43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风电项目由融资租赁（直租）转为银行贷款或融资租赁（回租）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3,784,468.57	3.34	457,852,236.28	2.40	44.98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项目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347,247.74	0.15	18,188,422.33	0.10	66.85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2,201,954.30	0.21	102,472,217.74	0.54	-58.8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未缴纳的税金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7,369,490.13	0.24	140,748,935.12	0.74	-66.34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到期解禁，冲减其他应付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7,719,384.92	7.54	2,605,290,799.02	13.65	-42.51	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3年期融资租赁置换为长期借款或长期融资租赁所致。
长期借款	3,316,662,238.00	16.70	2,536,967,648.00	13.29	30.73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4,787,232.38	114,787,232.38	保证/质押	土地复垦保证金、偿债准备金、履约保函金、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3,127,658,429.52	3,074,900,578.11	质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1,112,084,918.72	9,052,609,235.49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使用权资产	1,937,155,565.86	1,690,115,236.29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3,585,364.84	152,370,322.84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749,427,399.93	749,427,399.93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合计	17,214,698,911.25	14,834,210,005.04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情请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兆瓦 时)	售电价 (元/兆 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宁夏											
风电	253,040.61	227,618.74	11.17%	243,955.02	219,194.77	11.30%	243,955.02	219,194.77	11.30%	567.6	567.6
光伏发电	13,184.61	/	/	13,072.09	/	/	13,072.09	/	/	232.4	232.4
其他	1,625.67	1,526.41	6.50%	1,518.85	1,428.90	6.30%	1,518.85	1,428.90	6.30%	560 900	560 900
河南											
风电	37,547.39	24,916.13	50.70%	39,179.17	21,905.79	78.85%	39,179.17	21,905.79	78.85%	456.8	456.8
河北											
风电	52,507.72	36,406.19	44.23%	50,440.19	35,051.51	43.90%	50,440.19	35,051.51	43.90%	486.5	486.5
光伏发电	3,618.59	2,323.70	55.73%	3,432.96	2,192.59	56.57%	3,432.96	2,192.59	56.57%	397.3	397.3
山东											
风电	133,422.79	83,217.92	60.33%	128,833.67	80,365.83	60.31%	128,833.67	80,365.83	60.31%	535.4	535.4
内蒙											
风电	15,490.36	/	/	14,967.16	/	/	14,967.16	/	/	281.6	281.6
合计	510,437.74	376,009.09	35.75%	495,399.10	360,139.39	37.56%				523.6	523.6

备注：①上表中不含分布式光伏数据，“其他”为宁夏智能微电网项目。公司 2023 年度分布式光伏结算电量 8,242.74 万千瓦时，其中用户就地消纳结算电量 5,860.33 万千瓦时，余电上网电量为 2,382.41 万千瓦时。

②上表中上网电价为含税单价。

③河南地区报告期发电量小于上网电量，主要原因是该地区上年度末并网的风电项目，其上网电量在本报告期结算所致。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风电	492,008.86	32.20	477,375.21	33.90	22.38	17.32	29.21	发电成本	8.26	90.97	6.38	91.08	29.47
光伏发电	16,803.20	623.12	16,505.05	652.76	0.74	0.11	572.73	发电成本	0.34	3.74	0.07	0.98	385.71
其他	1,625.67	6.50	1,518.85	6.30	0.08	0.07	14.29	发电成本	0.03	0.33	0.03	0.37	-
合计	510,437.73	35.75	495,399.11	37.56	23.20	17.50	—	—	8.63	—	6.48	—	—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能源发电并网装机容量 2,032MW，其中：风电并网容量 1,853MW、光伏发电并网容量 173MW、智能微网发电并网容量 6MW；在建及待建风电项目 1820MW；储能项目 150MW/300MWh。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地区		设备可利用率（%）		年等效利用小时（h）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西北地区	风电	99.3	99.7	2,571	2,488
华中地区	风电	99.8	99.6	2,392	2,404
华北地区	风电	99.6	99.7	2,414	2,480

	光伏	100	100	1,206	1,138
华东地区	风电	99.2	99.4	2,965	2,969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261,925.81	205,242.71	56,683.10
总上网电量	495,399.10	360,139.04	135,260.06
占比	52.87%	56.98%	-4.11%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参与了宁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股份制改造，成为宁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股东之一，公司出资787.90万元，占其总注册资本的5.5%。依托这一优势，公司可及时了解获取电力市场信息、进一步提升在宁夏电力市场中的竞争力。同时，我们会定期梳理电力市场、碳市场行业中各类政策、交易规则，并将各省发用电信息、能源结构、电价、峰平谷时段划分以及碳市场数据等形成数据库和政策库，为交易策略提供判断依据。

(2) 公司于2021年2月，成立了二级子公司宁夏嘉骏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并于2021年8月份与宁夏电力交易中心签订了《入市协议》，成为宁夏地区首家既有新能源发电又具备售电（代理）资质的售电公司。已具备包括电力、电量、绿证等方式在内的多种交易能力，售电业务已经从宁夏扩展至山东、新疆、河南、河北等多个区域。截至目前，嘉骏售电代理客户企业30家。报告期内，共代理电量103亿千瓦时；2023年1-12月，公司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电量为261,925.81万千瓦时，约占总上网电量的52.87%。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开发：					
期初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报告期内出售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期末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在手已核准的总装机容量	已出售电站项目的总成交金额	当期出售电站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130MW	100MW	30MW	30MW	10,200.00	700.8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光伏电站累计运营情况：							
区域	装机容量 (MW)	发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补贴
集中式：							
西北	100	13,184.61	13,072.09	13,072.09	0.2595	2,688.63	
华北	30	3,618.59	3,432.96	3,432.96	0.3973	1,139.24	-16.65
合计	130	16,803.20	16,505.05	16,505.05	0.6568	3,827.87	-16.6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MW)	电价补贴及年限	发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现金流
集中式：										
竹润沽源光伏电站	河北	30	核准电价 0.4 元/千瓦时、20 年	3,618.59	3,432.96	3,432.96	0.3750	1,139.24	34.13	340.70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累计并网已达 74 个，容量 143MW。2023 年度分布式光伏结算电量 8,242.74 万千瓦时，其中用户就地消纳结算电量 5,860.33 万千瓦时，余电上网电量为 2,382.41 万千瓦时。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为寻求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投资机会以及为公司储备和培育优质项目资源。公司三届十八次董事会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与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共同设立新能源资产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嘉嵘分别出资 99,800 万元、100 万元，与电投清能新能源（北京）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电投嘉泽清能股权投资基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共同设立新能源资产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截至目前，该基金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申请备案，未进行实际运营。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则上用于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	是	新设	50,000	31.25%	否		自有资金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自设立日起至首期出资全部到位起满三年之日或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16 亿元人民币）均已实缴并已实际使用或为合理预留之日	尚未实缴完毕		255.83	否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2 年 3 月 24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等共同设立风能开发产业基金的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关联方持有的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的公告
海南开弦绿色能源	“碳中和、碳达峰”相	是	新设	25,000	49.0196%	否		自有	开弦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5 年	已实缴		-666.26	否	2022 年 4 月 28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等共同

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行业的上下游企业或/和以“碳中和、碳达峰”相关行业为主要投资领域的子基金							资金	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巽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合计	/	/	/	75,000	/	/	/	/	/	/	/		-410.43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	项目本期收益
景县南运河 200MW 风电场工程(二期 150MW)	129,500.00	自筹+融资租赁	36.66	36,866.75	44,830.62	/
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	141,441.40	自筹+融资租赁	5.86	5,294.49	5,632.20	/
鸡东县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13,400.00	自筹	—	283.78	283.78	/
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22,800.00	自筹	—	228.24	228.24	/
密山市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17,100.00	自筹	—	198.54	198.54	/
密山市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10,400.00	自筹	—	170.85	170.85	/
密山市博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MW 风电项目	113,400.00	自筹	—	142.98	142.98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4月14日，宁柏基金22.7472%的合伙企业份额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宁柏基金取得了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利通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已完成。

报告期内，宁柏基金经营情况良好，且所属的中能国电景县南运河200MW风电项目（分为一期50MW、二期150MW）中的二期150MW有了实质性进展，取得了衡水市行政审批局《关于中能国电景县南运河200MW风电项目核准内容变更的批复》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所涉项目公司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上市公司通过宁夏嘉隆对宁柏基金下属项目运营和资产运营进行全面管理，管理整合情况良好；同时，宁柏基金所运营的风力、光伏电站的上网电价及利用小时数均较高，补贴电价占比较低，整体发电效率和盈利能力较强，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宁柏基金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在日常管理中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标准执行内控程序和财务管理的要求，对宁柏基金下属项目公司进行有效管理，确保日常经营工作规范高效。公司对宁柏基金的整合措施合理有效，整合符合预期，能够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1月、3月，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嘉盈控股与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京能”）分别签署了《关于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和《关于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嘉盈控股将其全资子公司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含目标项目资产及对应的所有权益）以人民币14,815.00万元转让给了北京京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2023年3月21日、2023年5月9日、2023年10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2、2023年11月，公司与上海羲融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羲融”）签署了《关于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之股权收购协议》，公司将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顺博的100%股权以人民币10,200万元转让给了上海羲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2023年1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一级全子

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宁柏基金 (合并)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9537	215,950.00	715,511.39	277,006.84	29,067.17
宁夏嘉隆 (合并)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电气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5.00	5,000.00	11,476.33	7,216.04	188.62
嘉泽智慧 能源 (合并)	风力发电;新能源电站、太阳能、风能、生物能、智能微网、与新能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1,000.00	53,741.14	995.00	1,044.34
嘉盈控股 (合并)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开展股权投资、新能源项目投资;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0.00	4,000.00	553,945.61	34,219.84	31,338.10
宁夏国博	太阳能、风能、生物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可再再生能源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种植业、养殖业、农副产品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116,990.00	480,675.60	250,707.48	20,102.53

2、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宁夏国博	风力发电	电力	53,564.14	20,102.53
宁夏泽诚	风力发电	电力	36,874.45	16,311.2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用电需求水平整体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与宏观经济走势趋同。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3 年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9.2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7%，较 2022 年 3.6% 的用电量增速，增长 3.1 个百分点。

我国电力生产保持平稳。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 12 月份，规上工业发电量 8,29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0%。2023 年，规上工业发电量 8.9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2%。分品种看，2023 年 12 月份，火电增速加快，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增速回落，核电降幅扩大。其中，火电增长 9.3%，增速比 11 月份加快 3.0 个百分点；水电增长 2.5%，增速比 11 月份回落 2.9 个百分点；风电增长 7.4%，增速比 11 月份回落 19.2 个百分点；太阳能发电增长 17.2%，增速比 11 月份回落 18.2 个百分点；核电下降 4.2%，降幅比 11 月份扩大 1.8 个百分点。

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维持高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截至 2023 年末，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29.2 亿千瓦，同比增长 13.9%。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6.1 亿千瓦，同比增长 55.2%；风电装机容量约 4.4 亿千瓦，同比增长 20.7%。

《“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和《“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了风电等新能源发电在未来几年内的发展目标，即大幅提高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其中到 2025 年，预计可再生能源发电总量将达到约 3.3 万亿千瓦时，并要求在“十四五”期间，新增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量需占据全社会用电量增量的一半以上，风电和太阳能发电量要实现成倍增长。

国家能源局于 2023 年 6 月发布了《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这份文件详细阐述了我国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理念、内涵及其特征，并规划了未来发展的“三步走”战略，重点支持包括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在内的新能源电力大规模开发与高效利用。

政府工作报告对 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和政府工作提出目标要求，其中在能源工作方面指出，扎实开展“碳达峰十大行动”。提升碳排放统计核算核查能力，建立碳足迹管理体系，扩大全国碳市场行业覆盖范围。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巩固发展新能源发电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屋顶分布式光伏、新能源产业基金、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建设，形成五大

业务板块之间相互协同、相互促进的协同效应，实现公司持续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2025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按计划推进各项经营工作的有序开展，做好项目开发、工程建设、资产管理、REITs发行、园区管理、项目融资、售电业务等重点工作的开展；积极研究分析项目所在省份的电力交易政策，组织制定针对性的交易策略，及时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决策依据。

2、持续优化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学习生产管理技能，提高效能，加强供应商、服务商管理，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责任制。

3、做好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及新一届经营班子的聘任工作；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经营班子将于今年十月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好换届选举工作。做好新一届经营班子的聘任工作，确保换届前后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正常稳健运行。

4、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创新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资本市场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重视资本市场反馈，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持续提升市值管理能力。

5、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不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内控流程，内外部审计内控联动，内向外发力、内外结合，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上网电价变动的风险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全国电力市场正在加快建设，各省电力交易规则正在逐步出台，发电企业参与电力交易的比例也将逐步提高。随着新能源发电项目参与电力交易程度的加大，未来上网电价存在变动风险，可能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目前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享有不同程度的税收优惠。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法律法规出现变动，公司所享受的全部或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出现调整或取消，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弃风限电、弃光限电风险

由于风力大小、太阳能强度存在间歇性和波动性的特点，风力、光伏发电具有一定的随机性。电网需要根据风力、光伏发电量的大小和电网用电量的变化情况，相应调整火电、水电等常规能源发电机组的发电量，使得电网总发电量与用电量保持平衡。当电网的调峰能力不足，不能完全接受风力、光伏发电向电网输送的电能时，电网会降低风力、光伏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使得部分风力、太阳能资源无法得到利用，产生弃风限电、弃光限电的现象，从而影响发电量。

此外，当项目所在地用电需求较少，且不能通过电量外送等方式完全消纳时，电网为了保证电力系统的稳定运营，会通过降低各发电机组的发电能力，保障电网发电量与用电量的一致性，使得部分风力、太阳能资源无法得到利用，产生弃风限电、弃光限电的现象，从而影响发电量。

4、产业基金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基金业务作为公司业务板块之一，公司将按出资比例承担基金投资项目在运营期间产生的亏损及基金投资项目退出或处置产生的亏损；当基金无投资项目、投资项目未盈利或亏损时，将按出资比例承担基金管理费。

5、公司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模式的交易周期不可控风险

新能源行业的发展受国家政策、行业发展政策的影响，随着行业政策和宏观经济形势的不断变化，新能源电站交易市场的供求关系也会不断发生改变，新能源电站交易价格存在波动的风险。同时，新能源电站交易涉及的资产规模较大，完成交易所需的专业技术水平较高。从交易前期的尽职调查、商务谈判，到交易过程中各方的审批流程都需要花费较长时间，因此完成每笔交易的时间不确定，通常需要6个月至24个月不等。

6、利率风险

根据借款合同和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借款利率随着基准利率进行调整，如果未来基准利率大幅上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优质资源获取难度增加风险

由于优质风能、太阳能资源的主要分布区域有限，同时发电和上网能力也受到本地消纳能力以及当地电网输送容量制约，针对风能、太阳能资源优越，当地消纳能力充分，电力输送容量充足的优质风电或太阳能发电项目，公司面临同行业公司的竞争。随着“双碳”目标持续深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若未来风光资源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获得项目资源的难度可能将进一步加大，进而影响公司项目开发与业务拓展。

8、补贴核查风险

2022年3月份，国家发改委、能源局以及财政部三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查工作。自查对象包括电网和发电企业，范围为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并网有补贴需求的全口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主要为风电、集中式光伏电站以及生物质发电项目。自查内容主要从项目的合规性、规模、电量、电价、补贴资金、环境保护（仅限于生物质发电）六个方面进行。

受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委托，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分别正式公布了《关于公布第一批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合规项目清单的公告》，公司下属电站尚有3个（合计容量225MW）未进入第一批名单，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补贴合规清单的公示和进展情况。

9、政府审批风险

风力、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等各个环节都需不同政府部门的审批和许可。在项目开发初期，首先要获得发改委对前期开发工作的许可，同时上报拟开发项目所在地政府进行预

核准，对开发范围及开发周期进行初步审查。之后，需要获得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土地征用、地质灾害等相关事项的行政许可。此外，还需要获取许可接入电网的批复性文件后才能开展项目建设工作。如果未来发电项目的审批标准更加严格，或审批及核准所需时间延长，公司未来可能因为申请程序的拖延而导致失去项目开发的最佳时机，或者因为建设期延长而对项目的投资回收期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10、发电及相关设备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为电场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其中，发电设备的采购成本占电场全部投资的比重最大，占比60%以上，故发电设备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未来的营业成本。目前来看，风力发电机组和光伏组件的价格经过逐步下滑后基本保持稳定，如未来风力发电机组和光伏组件的价格大幅度上升，则公司新建项目的投资成本将增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11、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风力和光伏发电行业对具备相关知识和技能的高级人才依赖度较高，人才壁垒也是进入该行业的主要障碍之一。由于该行业人才培养体系建立较晚、相关教育和培训投入有限，专业人才尤其是管理人才出现严重的短缺局面，然而风力和光伏发电行业正处于迅猛发展的阶段，各公司对于优秀人才的竞争逐渐激烈，对具备长期工作经验的管理型人才需求增大。若未来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发生较大变动或专业人才大规模流失，将对公司未来的运营管理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12、不可抗力风险

公司所处的风力、光伏发电行业对天气条件存在比较大的依赖，任何不可预见的天气变化及自然灾害都可能对公司的电力生产、收入及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进一步保证。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 名，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人。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有关情况具体如下：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产，对公司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控制权和支配权。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本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金或资产被控股股东、其他股东、高管人员及其关联人员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制订了严格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合法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超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开立单独的银行基本账户，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办理了《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组织结构，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开展业务所必需的人员、资金、设备和配套设施，以及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从事业务经营所需的相应资质，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6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投资建设风电项目的议案；2、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3、关于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与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共同设立新能源资产并购基金的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8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5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6、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7、关于将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8、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9、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长对外投资和融资决策权额度的议案；1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12、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9 月 1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3、关于公司投资建设风电项目的议案；4、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共享储能电站项目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三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8,000 万元的议案。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1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2、关于提名米文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4、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

				议案；5、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6、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波	董事长	男	53	2015年8月15日	2024年10月8日	2,674.6788	4,064.2888	1,389.61	增持	125.028	否
赵继伟	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15年8月15日	2024年10月8日	1,010.00	1,010.00			171.628	否
杨宁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21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160.00	160.00			149.042	否
郑小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21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161.016	否
侯光焕	董事	男	41	2020年6月5日	2024年10月8日					0	是
周洁圣	董事	男	36	2022年5月20日	2024年10月8日					0	是
张文亮	独立董事	男	70	2021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8	否
柳向阳	独立董事	男	54	2021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8	否
米文莉	独立董事	女	63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10月8日					0	否
吴春芳	监事会主席	女	58	2021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101.004	否
杨帆	监事	女	39	2015年8月15日	2024年10月8日	100.00	100.00			102.393	否
杨洁	监事	女	42	2018年8月29日	2024年10月8日	5.00	5.00			102.484	否

韩晓东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7	2016年 4月29日	2024年 10月8日	310.00	310.00			162.7	否
巨新团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年 8月15日	2024年 10月8日	560.00	560.00			161.99	否
宗文龙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1	2021年 10月8日	2023年 12月29日					8	否
合计	/	/	/	/	/				/	1,261.28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波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历任山东省龙口市对外贸易公司业务员，北京易川航空服务中心总经理，北京易达盛世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中天恒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中天恒泰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夏嘉荣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夏嘉泽发电有限公司(即嘉泽新能前身)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等。
赵继伟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同心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历任金元荣泰国际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嘉泽发电有限公司(即嘉泽新能前身)副总经理；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等。
杨宁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MBA。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曾先后在中国电信、海通证券北京投资银行总部、新加坡ICH资本集团、联创策源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上海盈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郑小晨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北京大学EMBA在读。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东北分公司董事长。历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北京天杉高科风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开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
侯光焕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瑞士再保险集团(纽约)金融风险管理部助理副总裁，摩根大通集团(纽约)监管资本管理部执行董事。

周洁圣	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持有美国东北大学学士学位及美国哥伦比亚大学MBA学位。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普洛斯中国区副总裁、中国区常务副董事长特别助理。历任Houlihan Lokey投资银行副总裁、德勤纽约总部高级并购经理等职位。
张文亮	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中国电工技术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电工技术学会会士，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专家委员会首席专家。曾任国家电网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院长，国家电网计量中心主任，能源部武汉高压研究所所长，国家高电压计量站站长，中央企侨联副主席兼秘书长。
柳向阳	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国浩律师（银川）事务所主任。被聘为自治区依法治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法律咨询专家、自治区党委法律咨询专家、自治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银川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同时担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破产与重组委员会副主任、宁夏产业发展法治研究会会长、银川市律师协会监事长、银川市破产管理人协会会长等社会职务。
米文莉	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夏分所部门经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沃福百瑞枸杞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银川分所（后更名为北京五联会计师事务所银川分所部门经理、所长助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所部门经理、高级经理。
吴春芳	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审计监察部负责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贝利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门副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杨帆	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运营总监。历任宁夏力成电气公司采购员，宁夏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部部长，宁夏嘉泽发电有限公司（即嘉泽新能前身）规划发展部主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杨洁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现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人力资源总监兼总裁办、人力资源部主任，历任公司行

	政总监、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资料员，百瑞源枸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项目部经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韩晓东	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正高职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1985年至1988年，在宁夏大武口电厂工作；1988年至2003年，历任宁夏大坝发电厂化学分场副主任、主任；2003年至2006年，任宁夏马莲台发电厂工会主席；2006年至2007年，任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2007年至2008年，任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风电事业部副总经理、红墩子风力发电项目筹备处主任；2008年至2013年，任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太阳山风力发电厂厂长；2013年至2015年，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巨新团	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宁夏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至1999年，任西安石油勘探仪器研究所工程师；1999年至2012年，在UT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工作，历任P&T部门大区项目管理部经理、分公司经理、GSS事业部大区经理；2013年3月~5月，任西安海数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新媒体事业部总监；2013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宁夏嘉泽发电有限公司(即嘉泽新能前身)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满足《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兼职数量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宗文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工作需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提名米文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关于独立董事成员的调整及提名已经公司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波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 1月14日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波	宁夏嘉多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 8月3日	至今
	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 1月16日	至今
	宁夏嘉荣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 11月25日	至今
	湖北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 4月7日	至今
侯光焕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 10月8日	至今
周洁圣	普恒国际物流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 5月26日	至今
	杭州普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 10月18日	至今
	北京荣辉普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 12月20日	至今
	洛能（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 11月14日	至今
张文亮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副理事长	2015年 1月1日	至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 12月10日	2024年 12月9日
柳向阳	国浩律师（银川）事务所	主任	2016年	至今
米文莉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夏分所	部门经理	2022年 9月	至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 12月21日	2024年 5月10日
	宁夏沃福百瑞枸杞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 11月4日	2025年 11月3日
吴春芳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 12月27日	2025年 12月26日
	贝利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 8月26日	2024年 8月25日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 8月2日	2026年 8月1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薪酬制度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的效益和考核情况发放年终奖。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核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绩效薪酬方案符合《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及时按月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61.28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宗文龙	独立董事	离任	独立董事成员调整
米文莉	独立董事	选举	独立董事成员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中“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三届十七次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投资建设风电项目的议案；2、关于转让三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暨为该交易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届十八次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与国电投清洁能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共同设立新能源资产并购基金的议案。
三届十九次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3、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5、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6、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7、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8、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9、关于将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0、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11、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12、公司 2023 年经营计划；1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1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薪酬方案的议案；15、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公司董事长对外投资和融资决策权额度的议案；1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1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18、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19、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0、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届二十次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嘉泽转债”的议案。
三届二十一次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三届二十三次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嘉泽转债”的议案。
三届二十四次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关于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3、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4、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5、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公司投资建设风电项目的议案；7、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共享储能电站项目的议案；8、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9、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届二十五次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向三级全资子公司宁夏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8,000 万元的议案；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届二十六次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申报发行工作的议案。
三届二十七次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转让一级全资子公司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2、关于提名米文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4、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5、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6、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7、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8、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9、关于修订《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1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波	否	13	13	3	0	0	否	6
赵继伟	否	13	13	3	0	0	否	6
杨宁	否	13	13	3	0	0	否	6
郑小晨	否	13	13	3	0	0	否	6
侯光焕	否	13	13	13	0	0	否	6
周洁圣	否	13	13	13	0	0	否	6
张文亮	是	13	13	13	0	0	否	6
米文莉	是	1	1	0	0	0	否	1
柳向阳	是	13	13	13	0	0	否	6
宗文龙 (已离职)	是	12	12	12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委员会	陈波、张文亮、赵继伟、杨宁、郑小晨
审计委员会	米文莉、陈波、张文亮、柳向阳
提名委员会	柳向阳、米文莉、陈波、赵继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文亮、米文莉、陈波、杨宁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5 日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等的审阅意见	1、同意将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2、同意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3、同意将《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2 年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审计监察工作总结》；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审计监察工作计划》。	
2023年4月21日	公司2023年第一季报告的意见	同意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8月10日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等的意见	1、同意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10月26日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意见	同意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4月5日	关于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绩效薪酬方案的意见	同意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绩效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12月12日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意见	1、同意提名米文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同意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三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42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55
技术与运维人员	42

项目开发与支持人员	39
市场营销人员	8
合计	2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9
本科	120
大专	61
大专以下	13
合计	2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制订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按月发放。普通员工依据岗位定酬，分试用期薪酬和正式员工薪酬，公司根据国家规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薪资以岗定薪，岗薪匹配，根据个人能力和市场水平进行薪资调整，实现内部的平衡。同时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工作重点，有针对性的对各部门的内部架构进行适当的调整，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以期使公司的人员与岗位设置情况达到最佳配置，最大可能的发挥每一个职能部门和员工的作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公司各级人员的整体素质，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公司针对实际情况制订培训计划，公司将有序的分期分批对员工进行素质培训和专业技能培训：一是对普通员工加强技能培训，以构筑坚实的基层人才基础；二是对现有技术人员，采用“送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有针对性的选派人员参加技术培训；三是对现有管理人员在科学管理等方面进行培训；四是内部交叉培训，提升在岗人员整体综合素质及内部讲师团队的培养及建立机制。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等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按母公司报表口径）；

(2)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按母公司报表口径）；

(3)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现金分红情形除外）；

(4) 公司资金充裕，盈利水平和现金流量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

(5) 无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其他重大特殊情况。

若满足上述第(1)项至第(5)项条件,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在足额提取盈余公积金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按合并报表口径)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按合并报表口径)。未全部满足上述第(1)项至第(5)项条件,但公司认为有必要时,也可进行现金分红。

2、报告期内,未出现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3、经公司三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3,061,866.09元。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96,309,522.06元,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9,630,952.21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31,259,385.10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02,448,747.97元。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结合公司的现金状况,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67,778,293.53(含税),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4%,且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为方便测算,假设以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总股本2,434,348,123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约1.10元(含税),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

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1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67,778,293.53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3,061,866.09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3.3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267,778,293.53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3.34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三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 2023-05-23
报告期内，因已授予的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 2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3.6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023-02-15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023-12-15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 的授予价格 (元)	已解锁 股份	未解锁 股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 末市价 (元)
赵继伟	董事、总经理	260	0	1.59	208	52	52	3.53
杨宁	董事、财务总监 兼董事会秘书	160	0	1.59	128	32	32	3.53
韩晓东	常务副总经理	160	0	1.59	128	32	32	3.53
巨新团	副总经理	160	0	1.59	128	32	32	3.53
合计	/	740	0	/	592	148	148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制订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按月发放。公司将持续完善高级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探讨多种形式的薪酬激励方式，并逐步建立起员工职业规划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业内及本地的薪酬竞争力，建立起适应公司及行业快速发展、保证员工个人与公司协同成长的薪酬管理制度。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进一步保证。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5名，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5要素，分别实施了风险评估、内控建设、内控评价、缺陷跟踪整改等内部控制活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审计监察部组织实施，独立客观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从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或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子公司筹建期管理制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统一管理，建立有效的管理流程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应依照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及时、有效地对控股子公司做好管理、指导、监督工作，从而在财务、人力资源、企业经营管理等方面实施有效监督。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自查，公司治理现状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需整改的相关问题。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则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96.85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风力、光伏发电的开发运营，不涉及排放污染物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无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691,077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献人类清洁绿电，还自然碧水蓝天”的发展理念，精准对接国家“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及清洁能源发展战略规划，进一步布局绿色能源综合发展格局，致力于提供更多清洁能源，为实现碳中和目标贡献力量。同时，公司会持续完善内部管理治理体系建设，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公司治理的各个环节中，提升公司的治理能力、竞争能力、创新能力、风险抵御能力和回报能力，为公司的稳健与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和社会公益事业，推动民生改善，为社会的繁荣和进步贡献力量。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9.79	向吴忠市红寺堡区红十字会捐赠 1 万元；向银川外国语学校捐赠 100 万元；向同心县韦州镇人民政府捐款 3 万元；向吴忠市红寺堡第六小学捐赠书本，价值 1.19 万元；通过河南省兰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向当地村庄捐赠电脑、空调、打印机，价值 1.41 万元；向河北省张家口市沽源县小河子乡石头城村捐赠桌椅沙发，价值 3.19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104.00	
物资折款（万元）	5.79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96.85	项目所在地道路修缮，绿化、生活用水，支付人员工资等投入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496.85	
惠及人数（人）	56	吸纳项目所在地人口就业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	宁夏比泰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 年 9 月 14 日	是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次交易相关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2022 年 3 月 14 日	是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金元荣泰/嘉实龙博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2017 年 6 月 28 日	是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	金元荣泰/嘉实龙博			是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金元荣泰/嘉实龙博			是	约定的有效期内	是		
与股权激励相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	2021 年	是	股权激励	是		

关的承诺			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月19日		计划授予日至终止日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赵小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5年、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因未对子公司股权转让进行恰当的会计处理，导致2022年第一季度、2022年半年度、2022年第三季度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上述行为违反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2.1.1条、第2.1.4条等有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6日、10月13日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出具的上证公监函（2023）0078号《关于对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出具的宁证监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1号《宁夏证监局关于对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杨宁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2、公司副总经理韩晓东先生于2023年4月13日至2023年5月30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嘉泽转债”的情形，该交易行为构成短线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可转债构成短线交易暨致歉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2023年8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管因可转债短线交易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告知书对其个人进行立案调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公司副总经理韩晓东先生分别于2023年10月20日、10月23日收到了宁夏证监局出具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23）1号）：“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八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拟决定对韩晓东给予警告，并处以十万元罚款。”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关于对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时任副总经理韩晓东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3〕150号）。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	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	担保	担保	担保	担保物	担保	担保	担保	反担	是否	关联

方	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期(协议签署日)	起始日	到期日	类型	(如有)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逾期	逾期金额	保情况	为关联方担保	关系
嘉泽新能	公司本部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4,3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	2040年12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已提供反担保	否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3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201,564,711.0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246,495,928.7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250,795,928.7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4.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807,761,449.7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8,023,023,002.5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830,784,452.2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29.2	1.7				-2,759.2	-2,759.2	1,370	0.5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129.2	1.7				-2,759.2	-2,759.2	1,370	0.5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29.2	1.7				-2,759.2	-2,759.2	1,370	0.5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9,312.2469	98.3				2,752.2912	2,752.2912	242,064.5381	99.44
1、人民币普通股	239,312.2469	98.3				2,752.2912	2,752.2912	242,064.5381	99.4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3,441.4469	100				-6.9088	-6.9088	243,434.5381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了三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三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45.60万股，占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40%，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3年5月29日。本次解除限售后，尚未解除限售的2020年股权激励股票剩余1,372.8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 报告期内，因已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2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6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月15日、12月15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3) “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1,012,293,000元“嘉泽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291,541,38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4,129.2	2,745.6	0	1,370	尚在限售期	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
合计	4,129.2	2,745.6	0	1,37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08-24	100元/张	13,000,000张	2020-09-17	13,000,000张	2026-08-23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1512号《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嘉泽新能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3亿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1,300,000 手（13,000,000 张），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00,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89,482,075.47 元。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变为 2,434,345,381 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的变化情况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1,985,701.16 万元、负债总额 1,341,006.57 万元、所有者权益 644,694.59 万元，年末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率较年初下降 2.24 个百分点。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0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8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393,209,043	16.1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0	333,591,237	13.7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 Limited	0	251,780,000	10.34	0	无	0	境外法人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0,000,000	7.8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自营	0	98,305,944	4.0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东国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68,109,338	2.8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波	13,896,100	40,642,888	1.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列军	0	26,054,986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夏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25,000	17,977,500	0.74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夏国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0	15,760,000	0.65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3,209,043	人民币普通股	393,209,043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333,591,237	人民币普通股	333,591,237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 Limited	251,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780,000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自营	98,305,944	人民币普通股	98,305,944				
山东国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8,109,338	人民币普通股	68,109,338				
陈波	40,642,888	人民币普通股	40,642,888				
杨列军	26,054,986	人民币普通股	26,054,986				
宁夏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9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77,500				
宁夏国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夏产业引导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15,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6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波（实际控制人）控制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及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杨列军控制山东国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370	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	1,370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光卫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1. 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 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 不得发放贷款；4. 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 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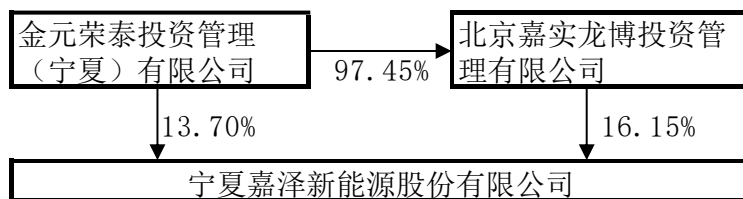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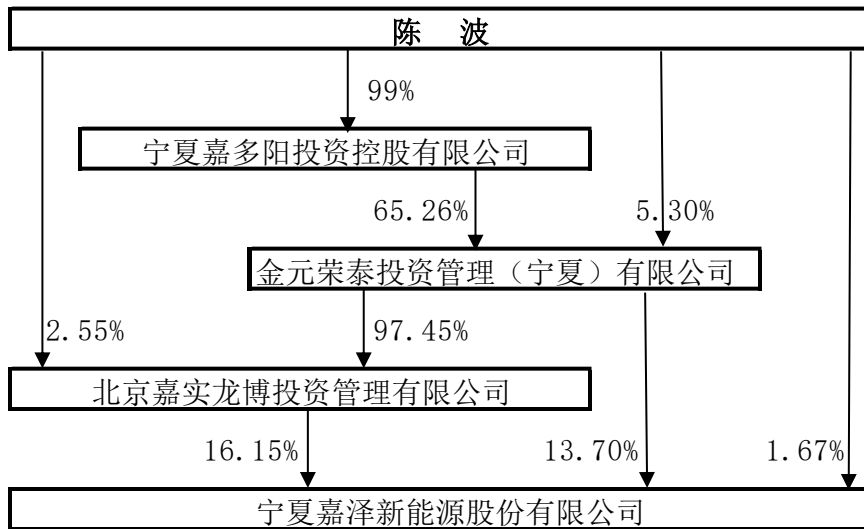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为了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和独立判断，计划通过本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计划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截至 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3,989,400 股，增持金额约人民币 4,951.18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截至 2024 年 1 月 3 日，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767,536,4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53%。其中：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93,209,0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15%；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33,591,237 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 13.70%；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40,736,1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

2、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为了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和独立判断，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24 年 2 月 29 日起不超过 6 个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不超过 2,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增持计划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计划尚未实施。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陈波	2009 年 3 月 10 日	91110111685750954J	101,886.8705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开发。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 Limited	Mukundh COMAL GOPALAN	2021 年 9 月 9 日	3084019	100 美元	对外投资
情况说明	金元荣泰为嘉实龙博的控股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二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16），拟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的可转

换公司债券。2020年3月2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该项议案（公告编号：2020-02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1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14号文同意，公司1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9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泽转债”，债券代码“113039”。

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摘要》已刊登于2020年8月20日的《证券日报》上，《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泽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5,189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招商证券资管一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一招商资管安赢20220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720,000	9.2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10,000	4.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194,000	4.5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广发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291,000	4.27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9,786,000	3.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617,000	3.34
华泰优信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07,000	2.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天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60,000	2.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116,000	2.13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六组合	6,067,000	2.11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嘉泽转债	28,792.7	22	0	0	28,770.7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泽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2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66,912
累计转股数(股)	291,541,381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4.06
尚未转股额(元)	287,707,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22.13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嘉泽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1年6月11日	3.46	2021年6月4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2年6月7日	3.36	2022年5月31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3年5月26日	3.28	2023年5月22日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3.28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2023年6月1日出具了联合〔2023〕3350号《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A”，“嘉泽转债”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负债为134.1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7.53%。公司主体资信优良，各项偿债指标良好，同时公司盈利能力稳定，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足以保证偿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的资金需要。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23年8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泽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泽新能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泽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新能源发电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嘉泽新能2023年营业收入 240,304.35 万元，其中新能源发电收入 232,037.2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96.56%。由于营业收入是嘉泽新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对本年的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新能源发电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各个电场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p> <p>（3）根据《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检查项目核准、电价核准及并网通知等相关文件，确定上网电价，并根据当地国家电网月结算单的结算电量，重新计算标杆电费和补贴电费收入确认是否准确；</p> <p>（4）从嘉泽新能公司中央监控系统抽取部分电场单机月发电量记录与月发电量报表核对，确认发电量的真实性；根据发电量和结算电量，计算线损率和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分析线损率各月波动比率是否在合理范围之内；将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与历年相比，检查波动是否在合理范围之内，并对差异进行分析；</p> <p>（5）以本期记录的标杆电费收入作为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结合期后回款检查，确认标杆电费收入的真实性；</p> <p>（6）对发电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四）其他信息

嘉泽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嘉泽新能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嘉泽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嘉泽新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嘉泽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嘉泽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泽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司建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小刚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5,883,652.91	832,840,510.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3,157,285,197.55	2,509,187,763.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67,778.01	5,494,054.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737,946.74	155,033,121.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2,234,543.53	185,575,644.31
流动资产合计		3,910,409,118.74	3,688,231,094.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07,000.84	31,331,433.11
长期股权投资		242,476,646.76	211,998,82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55,480.30	7,934,333.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34,913,407.81	7,035,518,173.97
在建工程		1,469,745,153.84	1,481,114,619.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23,821,730.01	4,311,616,167.15
无形资产		1,639,752,417.34	1,605,030,558.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7,162.23	1,034,80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938,972.01	258,824,615.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3,784,468.57	457,852,236.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46,602,439.71	15,402,255,768.89
资产总计		19,857,011,558.45	19,090,486,863.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49,690,501.38	1,246,720,934.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280,014.61	22,544,173.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347,247.74	18,188,422.33
应交税费		42,201,954.30	102,472,217.74
其他应付款		47,369,490.13	140,748,935.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392,676.00	29,023,270.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7,719,384.92	2,605,290,799.0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88,608,593.08	4,135,965,482.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16,662,238.00	2,536,967,648.00
应付债券		266,955,998.05	258,205,635.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38,258,688.64	2,211,745,609.48
长期应付款		4,771,710,070.16	3,785,110,020.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7,870,118.14	391,258,834.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21,457,112.99	9,183,287,748.63
负债合计		13,410,065,706.07	13,319,253,23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34,345,381.00	2,434,414,469.00
其他权益工具		51,205,688.66	51,244,843.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3,974,504.88	1,521,304,801.92
减：库存股		21,783,000.00	65,654,2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34,297.37
盈余公积		245,942,721.19	226,311,768.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77,931,840.89	1,689,245,944.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6,531,617,136.62	5,859,401,845.51
少数股东权益		-84,671,284.24	-88,168,213.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6,446,945,852.38	5,771,233,632.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9,857,011,558.45	19,090,486,863.73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479,444.79	170,084,83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7,457,605.98	158,893,586.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76,751.24	920,803.04
其他应收款		2,040,955,502.32	792,581,289.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520.75	135,204.19
流动资产合计		2,458,766,825.08	1,122,615,721.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04,624.80	1,204,624.80
长期股权投资		5,036,088,034.83	5,357,166,18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55,480.30	7,934,333.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9,908,136.55	591,217,022.3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36,201.59	6,764,044.26
无形资产		4,218,673.49	4,684,892.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3,184.33	797,61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4,213.95	10,389,98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9,986.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17,548,549.84	5,980,728,687.80
资产总计		8,076,315,374.92	7,103,344,409.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867,859.38	1,768,388.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8,173.55	488,173.55
应付职工薪酬		7,163,110.15	6,994,600.25
应交税费		9,398,947.44	70,699,540.68
其他应付款		2,773,535,390.38	1,845,241,394.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392,676.00	29,023,270.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977,819.71	5,411,630.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33,431,300.61	1,930,603,728.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66,955,998.05	258,205,635.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92,422.28
长期应付款		643,614,403.47	660,225,660.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44.76	168,363.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0,587,646.28	920,792,081.95
负债合计		3,744,018,946.89	2,851,395,810.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34,345,381.00	2,434,414,469.00
其他权益工具		51,205,688.66	51,244,843.9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2,448,747.97	267,259,105.67

减：库存股		21,783,000.00	65,654,2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9,354.81
盈余公积		234,820,225.30	215,189,273.09
未分配利润		1,331,259,385.10	1,349,325,832.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32,296,428.03	4,251,948,599.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076,315,374.92	7,103,344,409.48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03,043,526.62	1,840,967,807.34
其中：营业收入		2,403,043,526.62	1,840,967,807.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19,750,700.44	1,300,120,570.92
其中：营业成本		907,889,822.32	700,880,855.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308,372.35	8,503,786.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0,959,408.30	177,925,615.0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4,593,097.47	412,810,313.98
其中：利息费用		526,145,340.76	446,547,949.53
利息收入		12,004,789.73	32,717,132.37
加：其他收益		46,632,598.28	23,841,473.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655,263.14	18,204,962.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21,146.59	21,069.13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883,390.53	-10,280,918.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68,436.07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344.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2,650,007.59	572,636,167.61
加：营业外收入		6,935,486.38	51,995,774.63
减：营业外支出		11,963,646.25	5,992,816.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7,621,847.72	618,639,125.91
减：所得税费用		62,063,052.62	35,999,974.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58,795.10	582,639,151.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58,795.10	582,639,151.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061,866.09	582,346,075.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6,929.01	293,075.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5,558,795.10	582,639,151.3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3,061,866.09	582,346,075.7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6,929.01	293,075.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1,217,923.32	139,880,412.22
减：营业成本		38,254,774.83	42,220,651.92
税金及附加		4,193,718.65	1,102,043.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5,030,036.49	93,090,231.2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494,689.07	36,019,060.12
其中：利息费用		40,307,247.01	36,131,138.10
利息收入		83,190.14	160,190.30
加：其他收益		14,663,056.46	2,964,216.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035,723.03	204,358,401.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46.59	21,069.1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83,206.56	-1,194,421.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1.13	796.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176,632.67	173,598,488.59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0.00	18,465.83
减：营业外支出		1,024,113.19	2,050,565.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152,519.48	171,566,389.14
减：所得税费用		842,997.42	42,111,506.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309,522.06	129,454,882.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309,522.06	129,454,882.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6,309,522.06	129,454,882.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0,130,812.45	1,550,878,999.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006,538.49	21,672,803.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6,725.10	22,190,09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1,064,076.04	1,594,741,89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552,723.55	185,172,796.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988,644.36	46,696,97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920,137.43	154,232,05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15,691.53	51,862,28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477,196.87	437,964,10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586,879.17	1,156,777,79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867,644.62	99,632,999.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66,482.72	2,379,69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3,481,306.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96,411.49	13,225,274.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11,845.61	115,261,96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7,472,814.09	937,417,967.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1.00	200,573,49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129,844.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36,647.84	11,058,117.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809,462.93	1,260,179,41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497,617.32	-1,144,917,45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3,62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1,903,707.02	2,860,950,91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6,523,707.02	3,110,950,913.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201,176.00	923,531,17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0,078,647.52	388,283,331.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0,952,007.87	1,584,943,65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1,231,831.39	2,896,758,164.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708,124.37	214,192,74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73.79	1,441,124.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588,988.73	227,494,211.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685,409.26	525,191,19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096,420.53	752,685,409.26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807,317.09	73,900,642.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34,656.59	1,277,360.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4,050.79	16,420,90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36,024.47	91,598,909.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888,337.75	14,209,395.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68,941.43	20,565,53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63,659.50	78,583,236.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18,152.53	32,721,71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339,091.21	146,079,88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03,066.74	-54,480,972.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03,572.00	249,632,999.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7,393,993.53	2,379,692.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500.00	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6,9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70.00	1,324,96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825,635.53	253,344,652.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6,694.77	42,754,345.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000,000.00	424,99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7,712,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186,694.77	903,839,54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38,940.76	-650,494,892.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6,913,089.39	3,879,084,563.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6,913,089.39	3,879,084,563.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169,814.89	216,008,910.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33,492,876.67	3,266,492,53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4,662,691.56	3,482,501,44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49,602.17	396,583,122.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893,172.94	478,285,915.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79,444.79	169,893,172.94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4,414,469.00			51,244,843.95	1,521,304,801.92	65,654,280.00		2,534,297.37	226,311,768.98		1,689,245,944.29		5,859,401,845.51	-88,168,213.25	5,771,233,63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34,414,469.00			51,244,843.95	1,521,304,801.92	65,654,280.00		2,534,297.37	226,311,768.98		1,689,245,944.29		5,859,401,845.51	-88,168,213.25	5,771,233,632.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088.0			-39,155.29	22,669,702.96	-43,871,280.00		-2,534,297.37	19,630,952.21		588,685,896.60		672,215,291.11	3,496,929.01	675,712,22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3,051,866.09		803,051,866.09	2,496,929.01	805,548,795.10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69,088.00			-39,155.29	22,669,702.96	-43,871,280.00						66,432,739.67	1,000,000.00	67,432,739.67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66,912.00			-39,155.29	151,308.04							179,064.75		179,064.75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136,000.00				22,518,394.92	-43,871,280.00						66,253,674.92		66,253,674.92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19,630,952.21		-214,375,969.49		-194,745,017.28		-194,745,017.28
1. 提 取盈余 公积								19,630,952.21		-19,630,952.21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194,745,017.28		-194,745,017.28		-194,745,017.2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34,297.37					-2,534,297.37	-2,534,297.37
1. 本								24,087,369.97					24,087,369.97	24,087,369.97

2023 年年度报告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6,621,667.34					26,621,667.34		26,621,667.3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34,345,381.00		51,205,688.66	1,543,974,504.88	21,783,000.00			245,942,721.19		2,277,931,840.89		6,531,617,136.62	-84,671,284.24	6,446,945,852.38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4,220,009.00			51,380,285.66	1,391,675,752.68	105,715,450.00			213,366,280.70		1,269,551,802.19		5,254,478,680.23	12,763,871.06	5,267,242,55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34,220,009.00			51,380,285.66	1,391,675,752.68	105,715,450.00			213,366,280.70		1,269,551,802.19		5,254,478,680.23	12,763,871.06	5,267,242,55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194,460.00			-135,441.71	129,629,049.24	-40,061,170.00		2,534,297.37	12,945,488.28		419,694,142.10		604,923,165.28	100,932,084.31	503,991,080.97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582,346,075.76		582,346,075.76	293,075.61	582,639,151.37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94,460.00			-135,441.71	129,629,049.24	-40,061,170.00						169,749,237.53	4,774,840.08	174,524,077.61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08,236.39	-208,236.39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224,460.00			-135,441.71	602,643.13	-40,061,170.00						40,752,831.42		40,752,831.42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30,000.00				29,627,939.47							29,597,939.47		29,597,939.47
4. 其 他					99,398,466.64							99,398,466.64	4,983,076.47	104,381,543.11
(三) 利润分 配								12,945,488.28		-256,208,695.24		-243,263,206.96	-	-361,463,206.96
1. 提 取盈余 公积								12,945,488.28		-12,945,488.28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3,263,206.96		-243,263,206.96		-	-361,463,206.9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34,297.37					2,534,297.37	2,534,297.37
1. 本期提取							2,534,297.37					2,534,297.37	2,534,297.37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3,556,761.58		93,556,761.58	12,200,000.00	105,756,761.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34,414,469.00		51,244,843.95	1,521,304,801.92	65,654,280.00		2,534,297.37	226,311,768.98	1,689,245,944.29		5,859,401,845.51	-88,168,213.25	5,771,233,632.26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4,414,469.00			51,244,843.95	267,259,105.67	65,654,280.00		169,354.81	215,189,273.09	1,349,325,832.53	4,251,948,599.0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34,414,469.00			51,244,843.95	267,259,105.67	65,654,280.00		169,354.81	215,189,273.09	1,349,325,832.53	4,251,948,59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9,088.00			-39,155.29	35,189,642.30	-		-169,354.81	19,630,952.21	-18,066,447.43	80,347,828.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6,309,522.06	196,309,522.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088.00			-39,155.29	22,669,702.96	-					66,432,739.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6,912.00			-39,155.29	151,308.04						179,064.7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000.00				22,518,394.92	-					66,253,674.9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630,952.21	-214,375,969.49	-194,745,017.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30,952.21	-19,630,952.21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94,745,017.28	-194,745,017.28

2023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9,354.81			-169,354.81
1. 本期提取								2,077,420.27			2,077,420.27
2. 本期使用								2,246,775.08			2,246,775.08
(六) 其他					12,519,939.34						12,519,939.34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34,345,381.00			51,205,688.66	302,448,747.97	21,783,000.00			234,820,225.30	1,331,259,385.10	4,332,296,428.03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4,220,009.00			51,380,285.66	287,028,523.07	105,715,450.00			202,243,784.81	1,476,079,644.84	4,345,236,79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34,220,009.00			51,380,285.66	287,028,523.07	105,715,450.00			202,243,784.81	1,476,079,644.84	4,345,236,79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460.00			-135,441.71	-19,769,417.40	-40,061,170.00		169,354.81	12,945,488.28	-126,753,812.31	-93,288,19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454,882.93	129,454,882.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460.00			-135,441.71	30,230,582.60	-40,061,170.00					70,350,770.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24,460.00			-135,441.71	602,643.13						691,661.4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000.00				29,627,939.47	-40,061,170.00					69,659,109.4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945,488.28	-256,208,695.24	-243,263,206.96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45,488.28	-12,945,488.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3,263,206.96	-243,263,206.9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2023 年年度报告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9,354.81			169,354.81
1. 本期提取								169,354.81			169,354.81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34,414,469.00			51,244,843.95	267,259,105.67	65,654,280.00		169,354.81	215,189,273.09	1,349,325,832.53	4,251,948,599.05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婧茹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宁夏嘉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取得吴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寺堡分局核发的64030400000010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其中：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原金元荣泰国际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荣泰）出资600.00万元，持股比例60%；宁夏嘉荣创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嘉荣）出资400.00万元，持股比例40%。

2010年10月24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960.00万股，持股比例60%；宁夏嘉荣持股640.00万股，持股比例40%。

2010年11月18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4,8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5,760.00万股，持股比例90%；宁夏嘉荣持股640.0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1月10日股东会决议，宁夏嘉荣将所持640.00万股转给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实龙博），转让后嘉实龙博持股640.0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1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2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8,640.00万股，持股比例90%；嘉实龙博持股960.00万股，持股比例10%。

2011年4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8,400.00万元，增资后嘉实龙博持股9,360.00万股，持股比例52%；金元荣泰持股8,640.00万股，持股比例48%。

2011年12月20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2,240.00万股，持股比例51%；嘉实龙博持股11,760.00万股，持股比例49%。

2012年1月13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7,5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6,065.00万股，持股比例51%；嘉实龙博持股15,435.00万股，持股比例49%。

2012年2月28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4,1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16,065.00万股，持股比例35.23%；嘉实龙博持股15,435.00万股，持股比例33.85%；北京科信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源）持股14,100.00万股，持股比例30.92%。

2012年3月7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2,400.00万元，增资后科信源持股20,300.00万股，持股比例35%；金元荣泰持股19,140.00万股，持股比例33%；嘉实龙博持股18,560.00万股，持股比例32%。

2012年12月9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6,000.00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21,120.00万股，持股比例33%；科信源持股22,400.00万股，持股比例35%；嘉实龙博持股20,480.00万股，持股比例32%。

2015年6月26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78,924.53万元，增资后金元荣泰持股62,362.72万股，持股比例43.63%；科信源持股41,240.90万股，持股比例28.86%；嘉实龙博持股39,320.90万股，持股比例27.51%。

2015年8月15日金元荣泰、嘉实龙博、科信源签订发起人协议书，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和评估的净资产按1.06:1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5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31,004.23万元，由GoldmanSachsInvestmentsHoldings(Asia)Limited（以下简称高盛亚洲）认缴27,223.23万元，北京开弦赛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开弦赛博）认缴3,781.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9号文）的核准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9,371.2341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9,371.2341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93,300.00万元。

本公司股东科信源于2018年9月12日完成注销登记，其全体股东按照各自持有科信源的股权比例分配科信源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本公司2018年11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12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9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01号）批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11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人民币14,11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07,410.00万元。

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0000694347868H《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7,410.00万元，经营期限为长期。

本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2021年5月20日完成登记，增加股本6,897万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434,345,381.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2,420,645,381.00股。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波；法定住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红寺堡区大河乡埡隘子；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为新能源发电行业，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能源电站（包括太阳能、风能、生物能）和智能微网的投资、建设、运营、出售；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与新能源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嘉实龙博，实际控制人为陈波。本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本公司下设总裁办、人力资源部、招标采购部、生产运维部、质量安全部、工程管理部、经营管理部、会计管理部、资金管理部、法务部、审计监察部及证券部等部门。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200 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应收款项原值 1%以上且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3%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亿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 亿元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利润大于 2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资产总额占公司总资产 3%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合营企业。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各地国网公司电费款，针对该类款项本公司采用风险参数模型进行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

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市场环境等状况。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风险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按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地区调整因素。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率、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变化等。并应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内生关系，结合专家分析和专业判断，对其进行前瞻性调整，计算概率加权的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各地国网公司款项	本公司通过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的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5)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

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代垫款项、保证金、押金、增值税即征即退等款项	该部分款项有特定的回款周期，相应违约概率为零，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其他款项性质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7)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

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

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附注“五、11(4)金融工具的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

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公司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50 年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20-25 年	5	3.80-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5 年	5	19.00-23.7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年	5	31.67
------	-------	-----	---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等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本公司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产生，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辞退补偿款，按适用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收入、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收入包括新能源发电收入和新能源电站出售收入

①新能源发电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签订购售电合同，合同通常包含电力生产、传输的履约义务，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相关履约义务通常在电力传输时确认，并根据传输的电量和适用的固定资费率进行衡量。

②新能源电站出售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电站出售收入为转让电站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电站出售是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之一。目前电站的出售，以转让项目公司股权形式进行交易，交易实质是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出售电站资产。当根据不可撤销的合同判定相关电站控制权转移给相关客户时，本公司确认电站出售损益。

2)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收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资产管理收入通常包含风电场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未达标赔偿、合同折扣、违约金、考核罚款和奖励金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

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

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本公司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构成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第 16 号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及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880,465.34	123,944,149.89	258,824,615.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4,222,286.39	77,036,548.54	391,258,834.93
盈余公积	226,320,684.76	-8,915.78	226,311,768.98
未分配利润	1,642,330,851.55	46,915,092.74	1,689,245,944.29
少数股东权益	-88,169,637.64	1,424.39	-88,168,213.25
投资收益	-15,900,598.22	34,105,560.28	18,204,962.06
营业外收入	41,953,342.51	10,042,432.12	51,995,774.63
所得税费用	38,759,583.49	-2,759,608.95	35,999,974.54
净利润	535,731,550.02	46,907,601.35	582,639,151.37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19,076.66	70,905.06	10,389,98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00.74	160,062.77	168,363.51
盈余公积	215,198,188.87	-8,915.78	215,189,273.09
未分配利润	1,349,406,074.46	-80,241.93	1,349,325,832.53
所得税费用	42,022,348.50	89,157.71	42,111,506.21
净利润	129,544,040.64	-89,157.71	129,454,882.9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单位简称	所得税税率 (%)
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国博	15%
宁夏嘉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嘉原	20%
新疆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泽恺	20%
河南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熙和	20%
巴里坤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巴里坤嘉泽	15%
北京嘉泽巽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嘉泽巽能	20%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嘉嵘	20%
临沂嘉泽熙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临沂嘉泽熙和	20%
鸡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鸡西泽恺	20%
鸡西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鸡西泽诚	20%
北京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泽恺	20%
聊城泽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聊城泽恺	20%
陕西嘉泽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嘉泽	20%
嘉泽（北京）能源有限公司	嘉泽（北京）能源	20%

广西嘉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嘉泽投资	20%
北京嘉泽博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博阳	20%
嘉元（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元（北京）私募	20%
临沂建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临沂建光	20%
哈尔滨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哈尔滨恺阳	20%
敦化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敦化泽恺	20%
敦化泽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敦化泽源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的规定，“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增值税实行即征即退50%的政策，本公司及新能源子公司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所得税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和《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子公司宁夏国博、巴里坤嘉泽、宁夏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泽恺”）、宁夏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泽诚”）、乌拉特中旗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拉特中旗”）、苏尼特左旗巽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尼特左旗”）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享受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其所得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文件，本公司所属风力发电企业、光伏发电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91,096,420.53	752,685,409.26
其他货币资金	114,787,232.38	80,155,101.60
合计	505,883,652.91	832,840,510.86

其他说明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3,611,116.25	3,602,500.00
偿债准备金	65,000,000.00	65,0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21,245,195.31	
土地复垦保证金	24,930,920.82	11,552,591.57
被冻结的资金		10.03
合计	114,787,232.38	80,155,101.6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		/		100,000.00	/		/	1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251,960,966.32	1,165,109,157.35
1 年以内小计	1,251,960,966.32	1,165,109,157.35
1 至 2 年	944,823,118.20	913,979,702.26
2 至 3 年	856,856,081.82	391,411,243.14

3 至 4 年	119,006,734.51	39,046,283.03
4 至 5 年		10,049,820.00
5 年以上	39,206,840.02	29,157,020.02
合计	3,211,853,740.87	2,548,753,225.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11,853,740.87	100.00	54,568,543.32	1.70	3,157,285,197.55	2,548,753,225.80	100	39,565,462.06	1.55	2,509,187,763.74
其中：										
组合一	3,111,433,578.23	96.87	52,402,216.25	1.68	3,059,031,361.98	2,534,265,985.46	99.43	39,565,462.06	1.56	2,494,700,523.40
组合二	100,420,162.64	3.13	2,166,327.07	2.16	98,253,835.57	14,487,240.34	0.57			14,487,240.34
合计	3,211,853,740.87	/	54,568,543.32	/	3,157,285,197.55	2,548,753,225.80	/	39,565,462.06	/	2,509,187,763.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一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51,624,549.76	16,226,640.16	1.41
1 至 2 年	944,739,372.12	15,902,933.68	1.68
2 至 3 年	856,856,081.82	16,752,995.53	1.96
3 至 4 年	119,006,734.51	2,647,444.66	2.22
4 至 5 年			2.22
5 年以上	39,206,840.02	872,202.22	2.22
合计	3,111,433,578.23	52,402,216.2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39,565,462.06	15,668,112.49			-665,031.23	54,568,543.32
合计	39,565,462.06	15,668,112.49			-665,031.23	54,568,543.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67,015,320.66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38%,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50,066,371.2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88,839.99	82.28	3,628,095.95	66.04
1至2年	228,929.52	7.01	1,864,718.37	33.94
2至3年	350,008.50	10.71	1,240.00	0.02
合计	3,267,778.01	100.00	5,494,054.3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718,585.45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2.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737,946.74	155,033,121.61
合计	71,737,946.74	155,033,121.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5,936,165.45	29,775,115.81
1 年以内小计	35,936,165.45	29,775,115.81
1 至 2 年	4,686,344.35	120,454,586.24
2 至 3 年	30,474,184.24	1,218,516.27
3 至 4 年	1,147,300.71	1,034,903.29
4 至 5 年	63,903.29	2,425,000.00
5 年以上	2,550,000.00	125,000.00
合计	74,857,898.04	155,033,121.6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37,292,800.00	80,450,800.00
临时耕地占用税	17,025,844.04	15,145,552.87
增值税即征即退	7,820,292.13	7,096,149.41
代垫款项	5,180,009.53	392,415.43
往来款项	3,858,200.00	33,293,113.32
保证金押金	3,565,752.34	18,166,434.34
备用金	115,000.00	271,864.46
其他		216,791.78
合计	74,857,898.04	155,033,121.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9,951.30		2,400,000.00	3,119,951.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19,951.30		2,400,000.00	3,119,951.3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719,951.30				719,951.30
单项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3,119,951.30				3,119,951.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	24,430,800.00	32.64	股权转让款	2-3 年	526,952.12
国家税务总局同心县税务局	11,404,932.95	15.24	即征即退增值税、临时耕地占用税	0-2 年	
国家税务总局鸡东县税务局	7,318,963.50	9.78	临时耕地占用税	1 年以内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362,000.00	7.16	股权转让款	2-3 年	75,551.75
上海羲融新能源有限公司	5,100,000.00	6.81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66,864.09
合计	53,616,696.45	71.63	/	/	669,367.9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 存货****(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适用 不适用**(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68,841,465.35	182,245,651.43
预缴税费	2,629,855.41	2,018,741.43
待摊费用	763,222.77	1,311,251.45
合计	172,234,543.53	185,575,644.31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802,376.04		802,376.04	30,126,808.31		30,126,808.31	
经营租赁保证金	1,204,624.80		1,204,624.80	1,204,624.80		1,204,624.80	
合计	2,007,000.84		2,007,000.84	31,331,433.11		31,331,433.1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3,957,547.53			98,620.41						4,056,167.94	
小计	3,957,547.53			98,620.41						4,056,167.94	
二、联营企业											
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67,515.67		17,609,062.00	2,558,279.00			1,907,440.92			309,291.75	
海南开弦绿色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773,762.00	54,000,000.00		-6,662,574.93						238,111,187.07	
小计	208,041,277.67	54,000,000.00	17,609,062.00	-4,104,295.93			1,907,440.92			238,420,478.82	
合计	211,998,825.20	54,000,000.00	17,609,062.00	-4,005,675.52			1,907,440.92			242,476,646.7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7,955,480.30	7,934,333.71
合计	7,955,480.30	7,934,333.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034,913,407.81	7,035,518,173.9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034,913,407.81	7,035,518,173.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1,284,388.96	7,844,268,641.91	11,480,796.06	8,250,819.43	8,635,284,646.36
2. 本期增加金额	644,604,241.32	3,857,482,898.53	1,416,886.73	1,792,293.65	4,505,296,320.23
(1) 购置		1,228,300.89	1,416,886.73	1,792,293.65	4,437,481.27
(2) 在建工程转入	598,319,255.84	638,708,249.37			1,237,027,505.21
(3) 使用权资产转入	46,284,985.48	3,217,546,348.27			3,263,831,333.75
3. 本期减少金额	8,311,653.14	660,037,181.99	301,089.56	42,153.89	668,692,078.58
(1) 处置或报废				42,153.89	42,153.89
(2) 子公司出售转出	8,311,653.14	660,037,181.99	301,089.56		668,649,924.69
4. 期末余额	1,407,576,977.14	11,041,714,358.45	12,596,593.23	10,000,959.19	12,471,888,888.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5,161,648.17	1,431,070,403.12	7,208,562.23	6,325,858.87	1,599,766,472.39
2. 本期增加金额	45,694,417.79	824,700,151.09	1,635,469.19	965,134.14	872,995,172.21
(1) 计提	39,049,838.04	469,266,199.49	1,635,469.19	965,134.14	510,916,640.86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6,644,579.75	355,433,951.60			362,078,53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657,972.74	39,948,437.40	208,238.27	39,952.06	40,854,600.47
(1) 处置或报废				39,952.06	39,952.06
(2) 子公司出售转出	657,972.74	39,948,437.40	208,238.27		40,814,648.41
4. 期末余额	200,198,093.22	2,215,822,116.81	8,635,793.15	7,251,040.95	2,431,907,044.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068,436.07			5,068,436.07
(1) 计提		5,068,436.07			5,068,436.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068,436.07			5,068,436.0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07,378,883.92	8,820,823,805.57	3,960,800.08	2,749,918.24	10,034,913,407.81
2. 期初账面价值	616,122,740.79	6,413,198,238.79	4,272,233.83	1,924,960.56	7,035,518,173.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58,812,747.33
机器设备	16,431,677.60
合计	575,244,424.9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综合楼、厂房	571,118,321.75	正在办理
附属用房	19,805,483.27	正在办理
二次设备间	947,660.40	正在办理
合计	591,871,465.42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69,745,153.84	1,481,114,619.66
工程物资		
合计	1,469,745,153.84	1,481,114,619.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景县南运河 200MW 风电场工程	448,306,184.39		448,306,184.39	79,638,690.68		79,638,690.68
嘉泽同心县 150MW/300MWh 储能电站项目	284,816,256.47		284,816,256.47	1,458,352.73		1,458,352.73
中旗嘉能巴音温都尔 3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237,977,943.39		237,977,943.39			
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	56,321,954.87		56,321,954.87	3,377,009.78		3,377,009.78
永和 1200MW 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8,890,038.54		18,890,038.54	3,254,716.98		3,254,716.98
桂林资源县枫树湾风电项目	15,838,466.27		15,838,466.27	10,438,147.18		10,438,147.18
韦州镇 100MWp 平价复合光伏项目				378,877,582.38		378,877,582.38
乌拉特中旗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352,425,935.08		352,425,935.08
鸡东县嘉益风力发电机组装备制造基地				190,255,630.86		190,255,630.86
柳州零碳新能源智慧装备产业园（一期）				140,166,541.11		140,166,541.11
鸡东县嘉元塔筒钢构设备制造基地				119,131,056.18		119,131,056.18
苏尼特左旗 11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				69,676,336.81		69,676,336.81
其他工程项目	407,594,309.91		407,594,309.91	132,414,619.89		132,414,619.89
合计	1,469,745,153.84		1,469,745,153.84	1,481,114,619.66		1,481,114,619.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景县南运河200MW风电场工程	1,295,000,000.00	79,638,690.68	368,667,493.71			448,306,184.39	34.62	36.66	1,572,543.49	1,572,543.49	4.08	自筹+融资租赁
鸡东县嘉嵘200MW风电项目	1,414,000,000.00	3,377,009.78	52,944,945.09			56,321,954.87	3.98	5.86	3,008,154.36	3,008,154.36	4.30	自筹+融资租赁
鸡东县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200MW风电项目	1,134,000,000.00		2,837,792.05			2,837,792.05	0.25	—				自筹
鸡东县博祥新能源有限公司200MW风电项目	1,228,000,000.00		2,282,422.25			2,282,422.25	0.19	—				自筹
密山市博晨新能源有限公司200MW风电项目	1,171,000,000.00		1,985,406.03			1,985,406.03	0.17	—				自筹
密山市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200MW风电项目	1,104,000,000.00		1,708,523.15			1,708,523.15	0.15	—				自筹
密山市博骏新能源有限公司200MW风电项目	1,134,000,000.00		1,429,792.08			1,429,792.08	0.13	—				自筹
合计	8,480,000,000.00	83,015,700.46	431,856,374.36			514,872,074.82	/	/	4,580,697.85	4,580,697.8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455,067.18	4,754,193,027.49	39,591,633.36	4,853,239,728.03
2. 本期增加金额		469,148,641.51		469,148,641.51
(1) 租入		469,148,641.51		469,148,641.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5,760,649.97	3,215,471,754.26	12,264,150.94	3,273,496,555.17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43,361,140.59	3,215,471,754.26		3,258,832,894.85
(3) 子公司出售转出			12,264,150.94	12,264,150.94
(4) 经营租赁到期	2,399,509.38			2,399,509.38
4. 期末余额	13,694,417.21	2,007,869,914.74	27,327,482.42	2,048,891,814.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433,536.91	526,546,796.97	4,643,227.00	541,623,560.88
2. 本期增加金额	6,035,537.84	142,789,266.55	1,889,367.34	150,714,171.73
(1) 计提	6,035,537.84	142,789,266.55	1,889,367.34	150,714,171.73
3. 本期减少金额	8,685,327.47	357,764,645.26	817,675.52	367,267,648.25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6,285,818.09	357,764,645.26		364,050,463.35
(3) 子公司出售转出			817,675.52	817,675.52
(4) 经营租赁到期	2,399,509.38			2,399,509.38
4. 期末余额	7,783,747.28	311,571,418.26	5,714,918.82	325,070,084.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10,669.93	1,696,298,496.48	21,612,563.60	1,723,821,730.01
2. 期初账面价值	49,021,530.27	4,227,646,230.52	34,948,406.36	4,311,616,167.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新能源电力并网 收益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4,328,822.00	1,439,690,437.25	2,059,359.78	1,686,078,619.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986,642.65		319,469.03	129,306,111.68
(1) 购置	96,126,260.94		319,469.03	96,445,729.97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32,860,381.71			32,860,38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5,970,755.57			5,970,755.57
(1) 处置				
(2) 子公司出售转出	5,970,755.57			5,970,755.57
4. 期末余额	367,344,709.08	1,439,690,437.25	2,378,828.81	1,809,413,975.1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172,943.77	52,149,376.36	725,740.82	81,048,060.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60,825.32	78,224,064.36	622,985.37	89,007,875.05
(1) 计提	8,188,893.32	78,224,064.36	622,985.37	87,035,943.05
(2) 使用权资产转入	1,971,932.00			1,971,93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94,378.20			394,378.20
(1) 处置				
(2) 子公司出售转出	394,378.20			394,378.20
4. 期末余额	37,939,390.89	130,373,440.72	1,348,726.19	169,661,557.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9,405,318.19	1,309,316,996.53	1,030,102.62	1,639,752,417.3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6,155,878.23	1,387,541,060.89	1,333,618.96	1,605,030,558.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62,645,716.98	正在办理
合计	62,645,716.98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96,508.59	232,210.68	925,534.94		203,184.33
其他待摊费用	138,297.91		134,320.01		3,977.90
合计	1,034,806.50	232,210.68	1,059,854.95		207,162.23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2,756,930.69	11,732,906.27	39,565,462.06	7,061,953.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67,938.73	700,190.81	4,862,436.20	729,365.43
股份支付	25,388,664.87	3,808,299.73	66,404,761.42	9,960,714.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738,223,321.47	110,733,498.22	780,856,213.53	117,128,432.03
租赁交易	140,123,163.32	34,964,076.98	504,710,427.93	123,944,149.89
合计	971,160,019.08	161,938,972.01	1,396,399,301.14	258,824,615.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13,471,314.56	296,951,183.71	1,813,812,148.07	314,213,985.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484.90	11,472.76	55,338.31	8,300.74
租赁交易	123,645,238.67	30,907,461.67	317,317,776.42	77,036,548.54
合计	1,837,193,038.13	327,870,118.14	2,131,185,262.80	391,258,834.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59,253,777.60	193,396,157.70
合计	259,253,777.60	193,396,157.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6,112,751.86	
2024	3,775,407.08	4,213,742.50	
2025	47,564,170.26	47,636,904.34	
2026	55,521,443.45	55,805,797.56	
2027	79,456,549.66	79,626,961.44	
2028	72,936,207.15		
合计	259,253,777.60	193,396,157.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等	359,436,175.73		359,436,175.73	268,003,292.54		268,003,292.54
增值税进项税	304,348,292.84		304,348,292.84	189,848,943.74		189,848,943.74
合计	663,784,468.57		663,784,468.57	457,852,236.28		457,852,236.2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4,787,232.38	114,787,232.38	其他	土地复垦保证金、偿债准备金、履约保函金、借款质押	80,155,101.60	80,155,101.60	其他	土地复垦保证金、偿债准备金、履约保函金、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1,112,084,918.72	9,052,609,235.49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7,686,178,479.47	6,368,657,949.85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3,585,364.84	152,370,322.84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90,176,891.62	84,150,772.52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3,127,658,429.52	3,074,900,578.11	质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质押	2,525,064,693.00	2,485,627,812.51	质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质押
使用权资产	1,937,155,565.86	1,690,115,236.29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4,640,092,927.90	4,201,537,055.44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749,427,399.93	749,427,399.93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25,384,301.41	25,384,301.41	抵押	融资租赁及借款抵押
合计	17,214,698,911.25	14,834,210,005.04	/	/	15,047,052,395.00	13,245,512,993.33	/	/

30、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890,235,584.24	1,191,429,325.43
运维款	34,315,303.63	38,253,889.65
服务费	15,623,072.20	13,149,761.89
其他	9,516,541.31	3,887,957.73
合计	949,690,501.38	1,246,720,934.7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夏上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9,413,303.21	工程设备款尚未决算
合计	129,413,303.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6、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线路接入费	21,280,014.61	22,544,173.93
合计	21,280,014.61	22,544,173.9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能新能源宁夏同心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280,014.61	正在履约过程中
合计	21,280,014.61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128,733.35	73,950,490.01	61,752,575.71	30,326,647.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688.98	4,967,589.09	5,006,677.98	20,600.09
合计	18,188,422.33	78,918,079.10	66,759,253.69	30,347,247.74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24,031.73	59,503,716.69	47,241,738.47	30,286,009.95
二、职工福利费		8,396,771.50	8,396,771.50	
三、社会保险费	71,368.24	2,605,690.51	2,666,811.16	10,247.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733.11	2,431,532.72	2,490,474.07	9,791.76
工伤保险费	2,635.13	174,157.79	176,337.09	455.83
四、住房公积金		3,230,705.48	3,230,705.4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33.38	213,605.83	216,549.10	30,390.11
合计	18,128,733.35	73,950,490.01	61,752,575.71	30,326,647.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687.64	4,815,655.17	4,853,366.97	19,975.84
2、失业保险费	2,001.34	151,933.92	153,311.01	624.25
合计	59,688.98	4,967,589.09	5,006,677.98	20,600.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783,422.81	25,715,349.43
企业所得税	14,729,203.07	58,556,308.62
印花税	2,100,398.32	1,038,662.06
房产税	659,953.68	152,035.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6,906.76	394,010.30
教育费附加	471,648.52	235,237.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934.13	156,824.84
个人所得税	192,874.74	15,926,825.66
土地使用税	188,860.42	154,166.53
水利建设基金	183,751.85	142,797.11
合计	42,201,954.30	102,472,217.74

39、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392,676.00	29,023,270.40
其他应付款	31,976,814.13	111,725,664.72
合计	47,369,490.13	140,748,93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392,676.00	29,023,270.40
合计	15,392,676.00	29,023,270.40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1,783,000.00	65,654,280.00
往来款项	8,243,112.60	45,208,207.86
代垫代扣款	1,269,139.16	702,813.36
保证金、押金	5,000.00	5,000.00
其他各种应付、暂收款项	676,562.37	155,363.50
合计	31,976,814.13	111,725,664.7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1,783,000.00	因未解除限售期而未结算
合计	21,783,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0,245,410.00	256,521,176.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93,411,243.82	739,515,408.3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7,774,311.09	1,603,976,787.8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4,745,318.78	4,247,857.4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1,543,101.23	1,029,569.42
合计	1,497,719,384.92	2,605,290,799.02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37,605,238.00	2,536,967,648.00
抵押借款	161,073,000.00	
抵押及保证	17,984,000.00	
合计	3,316,662,238.00	2,536,967,648.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子公司宁夏国博贷款余额143,8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20,600.00万元），详情如下：

①宁夏国博以同心风电场一期 300MW 风电项目建成后的电费收费权及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投产后的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本公司以持有宁夏国博 63,000.00 万元股权进行质押，同时本公司、金元荣泰、嘉实龙博、陈波、张良提供担保，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余额 112,8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8,600.00 万元）。

②宁夏国博以同心一期 300MW 风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同时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确权贷款余额 31,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000.00 万元）。

2) 子公司宁夏泽恺以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项目土地及全部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市兴庆支行贷款余额76,996.76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6,500.94万元）。

3) 子公司宁津瑞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瑞鸿”）以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固定资产发电设备和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宁波洁源投资有限公司、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分别以持有宁津瑞鸿 60%、40%股权进行质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贷款余额 27,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2,500.00 万元）。

4) 子公司鸡东县嘉益风能原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嘉益”）以鸡东嘉益和中车株洲所风电事业部《租赁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收益作为质押，以鸡东嘉益和中车株洲所风电事业部《租赁协议》作为权利质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鸡西市分行贷款余额 11,392.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500.00 万元）。

5) 子公司柳州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嘉泽”）以位于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沙塘镇北片 C-7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光大银行柳州分行贷款余额 17,897.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789.70 万元）。

6) 子公司洁源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源智慧”）以北京开弦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开弦”）持有洁源智慧 100%股权作为质押，以张家口奥运风光城多功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 150MW 风电场建设项目全部机器设备，所占工业用地提供抵押，项目

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中国银行涪源支行贷款余额 90,632.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6,736.00 万元）。

7) 子公司嘉嵘新能源（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嵘（广东）”）以嘉嵘-维达纸业（中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3.3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一期）《项目融资借款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设定质押，取得兴业银行广东江门支行贷款余额 863.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86.30 万元）。

8) 子公司舟山维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维创”）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738.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09.00 万元）。

9) 子公司来宾赤鑫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赤鑫”）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446.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63.70 万元）。

10) 宿州市泽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泽宿”）取得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交通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贷款余额 926.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38.90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66,955,998.05	258,205,635.65
合计	266,955,998.05	258,205,635.65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12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13,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总额 1,300,000,000.00 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每年付息，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2026 年 8 月 23 日。转股期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23 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 3.57 元/股，2021 年 6 月 11 日调整转股

价格为 3.46 元/股，2022 年 6 月 7 日调整转股价格为 3.36 元/股，2023 年 5 月 26 日调整转股价格为 3.28 元/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138,258,688.64	2,211,745,609.48
合计	2,138,258,688.64	2,211,745,609.48

其他说明：

苏尼特左旗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苏尼特左旗 11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5,005.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占用范围内的全部土地使用权抵押，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乌拉特中旗与华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乌拉特中旗 50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31,2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乌拉特中旗与华润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乌拉特中旗 30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14,688.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鸡东县博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博骏”）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鸡东博骏 100MW 风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28,811.64 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宁夏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泽瑞”）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嘉泽同心 150MW/300MWh 储能电站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租赁成本 30,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鸡东县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东嘉嵘”）与三峡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鸡东县嘉嵘 200MW 风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89,320.00 万元，以项目所占用、取得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动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平原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国瑞”）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国瑞德州平原 5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及风力风电场不动产设施，租赁成本 31,256.27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占用范围内的全部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 2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商河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河国瑞”）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国瑞能源济南商河风电场 10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54,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景县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县中电”）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景县南运河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29,45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景县中电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景县南运河二期 150MW 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100,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宁津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津国瑞”）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德州宁津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27,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4 月 14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平原瑞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瑞风”）与中广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瑞风能源平原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及风电场不动产设施，租赁成本 32,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 1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平原瑞风、中广核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金租”）签署《租赁资产转让协议》，华夏金租作为受让方取得瑞风能源平原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部分风力发电设备并继续租赁给平原瑞风，租赁成本 13,697.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平原天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天瑞”）与中广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平原天瑞能源 50MW 平原风电场项目风力发电设备及风电场不动产设施，租赁成本 32,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 1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平原天瑞、中广核与华夏金租签署《租赁资产转让协议》，华夏金租作为受让方取得平原天瑞能源 50MW 平原风电场项目部分风力发电设备并继续租赁给平原天瑞，租赁成本 7,234.4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商河国润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河国润”）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国瑞能源济南商河风电场二期 10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53,209.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嘉泽集团提供担保、陈波提供差额补足义务。2023 年 2 月 15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汤阴伏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阴伏绿”）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伏绿安阳汤阴分散式 32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17,35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沽源智慧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张家口奥运风光城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工程 150MW 风力发电项目全部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72,29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嘉泽集团提供担保。2023 年 1 月 1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竹润沽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润沽源”）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直租方式取得张家口奥运风光城多能互补集成优化 30MW 和 10MW 储能项目全部电站设备，租赁成本 9,5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6、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71,710,070.16	3,785,110,020.57
合计	4,771,710,070.16	3,785,110,02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全部风电设备，租赁成本 48,250.00 万元；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家梁 100MW 风电项目升压站基础、箱变基础、集电线路基础、风机基础、10kv 备用电源等不动产，租赁成本 17,750.00 万元，上述融资租赁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项下的全部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电费收费权质押。

宁夏国博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焦家畔 100MW 风电项目全部风电设备，租赁成本 48,821.40 万元；以回租方式取得新农村风电项目全部风电设备及不动产，租赁成本 10,000.00 万元；以回租方式取得焦家畔 100MW 风电项目升压站基础、风机基础、箱变基础不动产，租赁成本 18,178.60 万元；上述融资租赁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项下的全部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兰考熙和与华润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兰考兰熙 50MW 风力电站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35,0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天津陆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陆风”）与华夏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宁河镇 17.5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项下的部分设备资产，租赁成本 12,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民权县恒风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权恒风”）与华润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民权城北 50MW 风力电站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28,0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宁夏泽诚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泽第三风电场及嘉泽第四风电场项下的设备及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180,000.00 万元，以电站资产以及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商水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水泽恺”）与华润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商水泽恺 2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及风力电站固定资产，租赁成本 15,0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临沂建光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临沂建光 5.9MW 项目的主要设备资产，租赁成本 1,700.00 万元，以电站全部资产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京开能源（菏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开能源（菏泽）”）与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京开能源（菏泽）有限公司 1.2MW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京开能源（菏泽）有限公司 2.21MW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京开能源（菏泽）有限公司 1.6MW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5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豫能能源河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能能源河北”）与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豫能能源河北有限公司 1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3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安徽恒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恒佳”）与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滁州协众家电 2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576.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安徽欣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欣巨”）与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滁州正博实业 2.5MW 自发自用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7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安徽鑫啸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啸”）与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鑫啸新能源有限公司开林新材料 50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安徽天铝

椰棕 1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41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安徽讯硕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讯硕”）与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安徽滁州安迈达 0.8MW 自发自用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27.2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武汉传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传盛”）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武汉世纪之鹰、武汉玉如意、武汉来福如意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6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京山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山春盛”）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达权建材 999.53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8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荆州春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春盛”）与兴业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昌田铸业、湖北荆州荆龙航天、湖北荆州天力汽车自发自用项目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267.73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山东九川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九川”）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山东晨光胶带 3.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河北乾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乾开”）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河北万方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3.3MW 自发自用屋顶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95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黄冈市福莱格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福莱格”）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宏峰轻工 1.2MW 非自然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6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来宾丰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来宾丰博”）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广西福斯派 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7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潜江博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博峰”）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潜江羽点玻璃 2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52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襄阳丰博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丰博泽”）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湖北襄阳九阳防水 2MW 自发自用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58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湖北宇铭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宇铭”）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立宇铭黄梅县濯港镇 5000kw、5500KW 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2,193.68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湖北嘉立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嘉立”）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嘉立黄梅县濯港镇 2000KW/4000KW 屋顶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281.18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烟台海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海风”）与浦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山东富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MW、3MW 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1,48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中合嵘科（泗洪）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嵘科（泗洪）”）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宿迁华顺食品 1.4157MW 分布式光伏项目项下的全部动产，租赁成本 435.33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苏尼特左旗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苏尼特左旗 11MW 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项下的全部不动产，租赁成本 2,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以及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平原国瑞与中广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国瑞德州平原 50MW 风电项目全部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6,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 2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平原国瑞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国瑞德州平原 50MW 风电项目全部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38,357.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商河国瑞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国瑞能源济南商河风电场 100MW 风电项目全部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33,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景县中电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景县南运河一期 50MW 风电项目项下的不动产，租赁成本 7,676.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宁津国瑞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德州宁津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全部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11,00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4 月 14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宁津国瑞与华润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德州宁津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全部设备资产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38,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平原瑞风与中广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瑞风能源平原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全部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6,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 11 日提前置换，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平原瑞风与华夏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瑞风能源平原风电场 50MW 风电项目设备资产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22,303.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平原天瑞与中广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平原天瑞能源 50MW 平原风电场风电项目全部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6,000.0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 11 日提前置换，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平原天瑞与华夏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平原天瑞能源 50MW 平原风电场风电项目全部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28,765.60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商河国润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国瑞能源济南商河风电场二期 10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全部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18,791.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嘉泽集团提供担保、陈波提供差额补足义务。2023 年 2 月 15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商河国润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国瑞能源济南商河风电场二期 100MW 风电项目风力发电设备全部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75,000.00 万元，以电站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汤阴伏绿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伏绿安阳汤阴分散式 32MW 风电项目风力部分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2,49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2023 年 3 月 30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汤阴伏绿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伏绿安阳汤阴分散式 32MW 风电项目风力部分不动产资产，租赁成本 7,054.25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沽源智慧与华能天成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张家口奥运风光城多能互补集成优化示范工程 150MW 风力发电项目全部发电设备，租赁成本 23,710.00 万元，以电站部分资产、项目所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由嘉泽集团提供担保。2023 年 1 月 11 日提前留购还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结清。

乌拉特中旗与华润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回租方式取得中旗嘉能巴音温都尔 30MW 风电项目全部设备以及构筑物，租赁成本 3,312 万元，以电费收费权及股权质押，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34,414,469.00				-69,088.00	-69,088.00	2,434,345,381.00

52、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基本情况，详见附注“七、44. 应付债券”中的相关内容。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879,300.00	51,244,843.95			2,200.00	39,155.29	2,877,100.00	51,205,688.66
合计	2,879,300.00	51,244,843.95			2,200.00	39,155.29	2,877,100.00	51,205,688.66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04,966,909.91	151,308.04	56,920.00	1,405,061,297.95
其他资本公积	116,337,892.01	22,575,314.92		138,913,206.93
合计	1,521,304,801.92	22,726,622.96	56,920.00	1,543,974,504.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动系：①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年转股增加资本公积151,308.04元；②因员工离职注销授予的股权奖励，减少资本公积56,920.00元

（2）. 本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因股权激励计划确认的资本公积22,575,314.92元。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65,654,280.00		43,871,280.00	21,783,000.00
合计	65,654,280.00		43,871,280.00	21,783,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变动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达到可行权条件解禁所致。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534,297.37	30,147,122.15	32,681,419.52	
合计	2,534,297.37	30,147,122.15	32,681,419.52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6,311,768.98	19,630,952.21		245,942,721.19
合计	226,311,768.98	19,630,952.21		245,942,721.1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当年弥补亏损后的净利润的10%提取。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9,245,944.29	1,269,551,802.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9,245,944.29	1,269,551,802.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3,061,866.09	582,346,075.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630,952.21	12,945,488.2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4,745,017.28	243,263,206.96
其他减少		-93,556,761.5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7,931,840.89	1,689,245,944.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85,791,926.65	902,698,949.29	1,831,789,679.42	698,113,809.94
其他业务	17,251,599.97	5,190,873.03	9,178,127.92	2,767,045.67
合计	2,403,043,526.62	907,889,822.32	1,840,967,807.34	700,880,855.6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2,284,201,026.22	848,168,386.59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65,036,934.42	39,846,446.08
屋顶分布式光伏	36,171,883.25	14,684,116.62
新能源产业基金	382,082.76	
其他	17,251,599.97	5,190,873.03
合计	2,403,043,526.62	907,889,822.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4,180,565.43	2,461,558.00
印花税	3,833,579.44	1,720,740.12
教育费附加	2,827,152.37	1,451,014.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84,768.20	967,343.17
房产税	1,415,170.28	580,569.25
土地使用税	1,205,215.85	475,351.78
水利建设基金	916,640.78	797,054.30
车船使用税	45,280.00	50,155.00
合计	16,308,372.35	8,503,786.28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293,574.89	50,768,964.99
基金管理费	45,154,356.17	34,357,020.55
限制性股票激励	10,360,228.97	36,144,479.70
办公、差旅费	9,886,057.40	5,563,282.26
折旧及摊销	9,636,744.87	9,481,351.49
业务招待费	6,956,130.48	6,284,295.84
房租、物业管理费	6,953,267.42	3,658,493.87
咨询服务费	5,940,594.03	10,700,280.26
中介机构费用	4,426,075.38	9,613,367.23
车辆使用费	1,680,823.97	1,453,381.85
资产管理费		9,093,200.02
其他	671,554.72	807,496.99
合计	180,959,408.30	177,925,615.05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0,370,335.47	109,657,333.95
减：利息收入	12,004,789.73	32,717,132.37
加：汇兑损失	-29,873.79	-1,441,124.30
手续费	482,420.23	420,621.12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355,775,005.29	336,890,615.58
合计	514,593,097.47	412,810,313.98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46,160,429.92	23,394,843.71
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316,307.91	398,461.88
稳岗补贴	80,068.94	14,580.54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75,791.51	33,587.30
合计	46,632,598.28	23,841,473.43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5,675.52	16,923,896.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627,006.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5,698.97	2,404,966.43
其他	-1,331,766.83	-1,123,900.64
合计	66,655,263.14	18,204,962.06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46.59	21,069.13
合计	21,146.59	21,069.13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763,439.23	-10,280,918.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19,951.30	
合计	-18,883,390.53	-10,280,918.34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068,436.07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068,436.07	

71、资产处置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344.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344.91
合计		2,344.91

7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204,720.00	124,000.00	6,204,720.00
违约赔偿收入	729,733.65		729,733.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853,233.16	
其他利得	1,032.73	18,541.47	1,032.73
合计	6,935,486.38	51,995,774.63	6,935,486.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3、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97,879.78	424,080.00	1,097,879.7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16.39	13,274.63	2,716.39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2,016.00		32,016.00
税收滞纳金	10,831,034.08	5,475,761.70	10,831,034.08
其他支出		79,700.00	
合计	11,963,646.25	5,992,816.33	11,963,646.25

74、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600,465.64	43,833,536.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37,413.02	-7,833,561.90
合计	62,063,052.62	35,999,974.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67,621,847.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6,905,461.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827,406.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93,301.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39,136.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946.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97,353.27
减半征收的影响	-19,973,797.12
免征期的影响	-119,095,777.56
所得税费用	62,063,052.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396,669.55	138,580.54
收到的各种赔款、罚款	1,019,090.00	18,465.00
银行利息	912,673.31	1,984,637.35
保证金押金	465,641.57	100,000.00
代垫款项	82,362.58	15,754,006.60
往来款项		2,111,826.60
其他	50,288.09	2,082,578.95
合计	8,926,725.10	22,190,095.0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88,019,917.08	42,835,931.30
代垫款项	15,789,369.31	
营业外支出	10,473,169.28	
保证金押金	9,665,044.10	650,000.00
对外捐赠支付的现金	1,097,879.78	424,080.00
往来款项	246,405.84	1,499,000.00
备用金	197,310.00	721,370.00
其他	526,596.14	5,731,899.43
合计	126,015,691.53	51,862,280.73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土地复垦保证金及耕地占用税	2,751,270.00	13,174,533.21
其他	5,945,141.49	50,740.99
合计	8,696,411.49	13,225,274.2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系退回上年度支付工程款。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并购费用		8,328,000.00
支付的临时税费、保证金、项目费用	19,336,647.84	2,729,716.82
其他		401.02
合计	19,336,647.84	11,058,117.8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1,667,903,707.02	2,830,950,913.01
往来款	4,000,000.00	
释放受限资金		30,000,000.00
合计	1,671,903,707.02	2,860,950,913.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71,808,465.80	555,774,820.56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1,132,679,557.11	800,924,337.82
往来款	45,037,713.65	1,500,000.00
长期借款质押定期存单	21,245,195.3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213,800,000.00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12,901,448.54
其他	181,076.00	43,050.00
合计	3,270,952,007.87	1,584,943,65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3,815,722,397.31	12,630,453.12	1,330,873,747.07	2,071,808,465.80	841,385,131.97	2,246,032,999.73
长期应付款	4,524,625,428.94	1,655,273,253.90	868,937,406.50	1,132,679,557.11	151,035,218.25	5,765,121,313.98
长期借款	2,797,736,681.40	1,203,620,000.00	172,200,498.22	461,904,212.84		3,711,652,966.78
应付债券	259,235,205.07		12,361,264.21	2,877,370.00	220,000.00	268,499,099.28
其他应付款	29,023,270.40		194,745,017.28	208,375,611.68		15,392,676.00
合计	11,426,342,983.12	2,871,523,707.02	2,579,117,933.28	3,877,645,217.43	992,640,350.22	12,006,699,055.7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5,558,795.10	582,639,151.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68,436.07	
信用减值损失	18,883,390.53	10,280,918.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0,551,001.40	328,267,641.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50,714,171.73	154,849,996.63
无形资产摊销	85,063,316.93	57,296,335.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9,854.95	3,425,49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6.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21,146.59	-21,069.13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5,069,773.03	415,884,727.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655,263.14	-18,204,96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885,643.22	4,666,18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388,716.79	-9,740,133.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064,009.99	-1,036,018,094.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528,588.44	624,772,827.74
其他	10,330,327.89	38,678,77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586,879.17	1,156,777,792.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830,978,139.44	450,552,059.3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1,096,420.53	752,685,409.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2,685,409.26	525,191,197.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588,988.73	227,494,211.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5,05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1,568,692.7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43,481,307.3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1,096,420.53	752,685,409.2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1,096,420.53	752,685,409.2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096,420.53	752,685,409.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14,787,232.38	80,155,101.60	见受限货币资金明细
合计	114,787,232.38	80,155,101.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租赁负债利息费用总额为 125,725,236.02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2,640,408.93 元。

为满足资金需求，本公司将部分电厂资产以售后租回的方式取得借款，租赁期满后本公司将以 1 元、100.00 元或 10,000.00 元等名义价格购置相关设备。本公司售后租回交易中租赁资产的控制权不随资产转让而转移，因此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资产，而将收到的现金作为金融负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204,488,022.9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出租	6,177,810.26	
合计	6,177,810.2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宁夏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05.06	148,150,000.00	100.00	出售	控制权转移	63,618,534.99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12.25	102,000,000.00	100.00	出售	控制权转移	7,008,471.53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因新设立增加了 42 家控股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 200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国博	宁夏同心县	116,990.00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泽诚	宁夏同心县	1,000.00	宁夏同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56,167.94	3,957,547.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8,620.41	-42,452.4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8,620.41	-42,452.4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8,420,478.82	208,041,277.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104,295.93	-5,704,566.6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104,295.93	-5,704,566.6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7,820,292.1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52,837,318.28	23,965,473.43
合计	52,837,318.28	23,965,473.4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主要客户是各地国网电力公司，信用记录良好。电费款包括标杆电费收入款、补贴电费收入款，其中标杆电费收入的结算周期一般为1个月，补贴电费收入的结算周期须视政府财政资金的安排而定。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及融资租赁作为主要资金来源。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55,480.30	7,955,480.3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55,480.30	7,955,480.3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7,955,480.30	7,955,480.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55,480.30	7,955,480.3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嘉实龙博	北京市	投资管理	510,000,000.00	16.15	16.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十、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嘉荣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嘉多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夏德泽红寺堡农业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嘉普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夏德泽农业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股东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 Limited	5%以上股东
GLP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II Limited	子公司股东
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营及联营企业
海南开弦绿色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聊城润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陈波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赵继伟	董事、总经理
杨宁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郑小晨	董事、副总经理
侯光焕	董事
周洁圣	董事
宗文龙	独立董事（任期 2021. 10. 08-2023. 12. 28）
米文莉	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3 年 12 月 29 日开始）
张文亮	独立董事
柳向阳	独立董事
韩晓东	常务副总经理
巨新团	副总经理
吴春芳	监事会主席
杨洁	监事
杨帆	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夏嘉荣	房屋建筑物		31,525.6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夏国博	318,000,000.00	2014.10.22	2029.10.21	否
宁夏国博	375,000,000.00	2015.04.30	2030.04.29	否
宁夏国博	378,000,000.00	2015.04.30	2030.04.29	否
宁夏国博	57,000,000.00	2015.04.30	2030.04.29	否
宁夏国博	310,000,000.00	2021.05.28	2034.05.27	否
宁夏国博	488,214,000.00	2021.07.29	2030.07.25	否
宁夏国博	81,786,000.00	2022.11.23	2027.11.15	否
宁夏国博	100,000,000.00	2022.11.23	2027.11.15	否
宁夏国博	100,000,000.00	2022.7.25	2027.7.25	否
宁夏泽诚	520,000,000.00	2022.05.16	2028.05.16	否
宁夏泽诚	80,000,000.00	2022.11.16	2028.05.16	否
宁夏泽诚	540,000,000.00	2022.05.16	2028.05.16	否
宁夏泽诚	60,000,000.00	2022.05.30	2028.05.30	否
宁夏泽诚	370,000,000.00	2022.11.23	2028.05.23	否
兰考熙和	280,000,000.00	2023.2.7	2038.2.7	否
宁夏泽恺	769,967,648.00	2021.12.28	2039.12.31	否
天津陆风	120,000,000.00	2023.12.11	2040.12.11	否
商水泽恺	150,000,000.00	2023.02.07	2038.2.7	否
民权恒风	280,000,000.00	2023.02.09	2038.2.9	否
苏尼特左旗	50,050,000.00	2022.12.23	2042.12.23	否
苏尼特左旗	20,000,000.00	2023.8.11	2042.12.23	否

乌拉特中旗	312,000,000.00	2022.6.22	2038.5.31	否
乌拉特中旗	132,192,000.00	2023.6.29	2038.11.2	否
宁津国瑞	10,000,000.00	2023.6.29	2038.6.29	否
鸡东嘉嵘	267,960,000.00	2023.10.19	2044.10.19	否
来宾丰博	15,238,883.57	2022.12.29	2033.12.20	否
山东九川	8,964,049.19	2022.12.29	2033.12.20	否
平原国瑞	339,119,406.50	2023.12.21	2040.12.21	否
平原天瑞	72,343,999.98	2023.12.11	2040.12.11	否
平原天瑞	287,656,000.00	2023.12.11	2040.12.11	否
平原瑞风	136,970,000.27	2023.12.11	2040.12.11	否
平原瑞风	223,030,000.00	2023.12.11	2040.12.11	否
景县中电	259,181,299.95	2018.05.25	2038.06.25	否
景县中电	73,689,600.00	2018.11.20	2038.6.25	否
景县中电	260,000,000.00	2044.11.10	2044.11.08	否
宁津瑞鸿	270,000,000.00	2021.05.14	2033.11.13	否
汤阴伏绿	157,072,871.75	2019.09.30	2037.09.25	否
汤阴伏绿	25,244,470.00	2023.3.30	2037.9.25	否
柳州嘉泽	178,970,000.00	2023.3.30	2036.3.29	否
鸡东嘉益	113,920,000.00	2022.12.28	2040.12.12	否
烟台海风	14,043,297.46	2023.6.2	2034.6.21	否
商河国润	200,000,000.00	2023.2.9	2038.2.9	否
商河国润	370,000,000.00	2023.4.13	2038.4.13	否
沽源智慧	906,320,000.00	2023.1.10	2040.1.10	否
竹润光伏	66,105,263.15	2020.10.30	2036.10.28	否
河北乾开	9,014,278.78	2023.4.28	2034.4.21	否
潜江博峰	4,934,131.54	2023.6.5	2034.6.21	否
襄阳丰博泽	5,503,454.40	2023.6.2	2034.6.21	否
湖北嘉立	12,811,837.50	2023.11.08	2036.11.8	否
湖北宇铭	21,936,832.50	2023.11.08	2036.11.8	否
临沂建光	16,564,665.60	2023.09.04	2034.9.21	否
武汉传盛	5,378,429.50	2022.12.29	2033.12.20	否
京山春盛	2,509,933.75	2022.12.29	2033.12.20	否
荆州春盛	12,677,306.40	2023.11.10	2034.11.20	否
黄冈福莱格	2,330,652.79	2022.12.29	2033.12.20	否
商河国瑞	467,857,686.78	2021.12.20	2041.12.24	否
商河国瑞	186,724,215.19	2022.12.19	2042.03.18	否
安徽鑫啸	3,963,333.33	2023.2.10	2034.2.10	否
安徽恒佳	5,568,000.00	2023.2.10	2034.2.10	否
安徽欣巨	6,766,666.67	2023.3.3	2034.3.3	否
安徽讯硕	2,196,266.67	2023.2.10	2034.2.10	否
京开能源(菏泽)	14,531,250.00	2023.8.18	2034.8.18	否
豫能河北	3,000,000.00	2023.10.20	2034.10.20	否
鸡东博骏	14,434,920.00	2023.12.28	2044.12.28	否
舟山维创	7,380,000.00	2023.12.29	2035.12.29	否
来宾赤鑫	4,460,000.00	2023.12.27	2035.12.27	否
宿州泽宿	9,260,000.00	2023.12.21	2035.12.21	否
宁夏泽瑞	270,000,000.00	2023.10.30	2032.07.31	否
中合嵘科(泗洪)	4,353,277.50	2023.10.30	2036.10.30	否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	4,300,000.00	2022.12.12	2040.12.12	否

有限公司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554,040.00	7,763,447.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夏嘉荣创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1,525.65	
其他应收款	聊城昌润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3,858,200.00		1,5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00,000.00	19,00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64.00	737.76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281.60	3,627.74	13.60	21.62
合计					2,745.60	4,365.50	13.60	21.6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市价、激励对象的认购价格因素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测算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限制性股票职工人数变动、业绩达标程度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9,476,536.93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360,228.97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7,778,293.5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67,778,293.53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板块、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1)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业务，主要是指风电、集中式光伏发电、源网荷储智能微电网零碳园区、储能电站、抽水蓄能等多种类型电站的发电业务和出售业务；

2)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业务，主要指新能源电站后市场服务，包括电站的生产运维、电力交易、售电、绿电交易、碳资产交易、综合能源管理等运维管理业务；

3) 屋顶分布式光伏业务，主要是指利用工商业建筑屋顶建设的光伏发电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运营模式的发电业务；

4) 新能源产业基金，主要是指与产业基金相关的业务，包括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或基金管理人收取执行合伙事务报酬、业绩报酬、基金的份额比例享有基金的收益或基金管理费等业务；

5) 其他分部主要从事产业园区出租、线路租赁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新能源电站运维管理服务	屋顶分布式光伏	新能源产业基金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28,740.85	15,792.73	3,617.19	38.21	1,809.23	9,693.86	240,304.3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28,420.10	6,503.69	3,617.19	38.21	1,725.16		240,304.35
分部间交易收入	320.75	9,289.04			84.07	9,693.86	
二、营业成本	81,681.99	13,273.68	1,468.41		519.09	6,154.19	90,788.98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8.76			21.21		13.02	-400.57
四、信用减值损失	-1,801.91	-38.71	-29.36		-18.36		-1,888.34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69,911.33	8.36	937.33		342.15	-3,539.67	74,738.84
六、利润总额	110,051.12	527.04	989.40	-94.03	452.27	25,163.62	86,762.18
七、所得税费用	6,473.83	338.42	-133.52	-0.29	58.52	530.66	6,206.30
八、净利润	103,577.29	188.62	1,122.92	-93.74	393.75	24,632.96	80,555.88
九、资产总额	2,721,556.66	11,466.44	56,158.71	1,175.72	105,566.43	926,416.70	1,969,507.26
十、负债总额	1,657,013.24	4,260.29	55,211.54	95.06	96,006.09	504,366.66	1,308,219.5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44,754,250.42	87,168,375.50
1 年以内小计	144,754,250.42	87,168,375.50
1 至 2 年	76,947,469.79	74,114,293.70
2 至 3 年	70,858,807.35	
合计	292,560,527.56	161,282,669.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560,527.56	100.00	5,102,921.58	1.74	287,457,605.98	161,282,669.20	100.00	2,389,082.98	1.48	158,893,586.22
其中：										
组合一	241,408,531.25	82.52	3,999,434.96	1.66	237,409,096.29	161,207,643.55	99.95	2,389,082.98	1.48	158,818,560.57
组合二	51,151,996.31	17.48	1,103,486.62	2.16	50,048,509.69	75,025.65	0.05			75,025.65
合计	292,560,527.56	/	5,102,921.58	/	287,457,605.98	161,282,669.20	/	2,389,082.98	/	158,893,586.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一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3,645,754.11	1,319,489.03	1.41
1 至 2 年	76,903,969.79	1,294,535.58	1.68
2 至 3 年	70,858,807.35	1,385,410.35	1.96
合计	241,408,531.25	3,999,434.9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2,389,082.98	2,713,838.60				5,102,921.58
合计	2,389,082.98	2,713,838.60				5,102,921.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2,560,527.56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5,102,921.58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40,955,502.32	792,581,289.20
合计	2,040,955,502.32	792,581,289.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749,238,940.07	614,261,052.29
1 年以内小计	1,749,238,940.07	614,261,052.29
1 至 2 年	222,376,760.50	147,462,970.51
2 至 3 年	41,932,903.31	1,409,483.31
3 至 4 年	1,287,483.31	1,574,903.29
4 至 5 年	1,315,903.29	3,265,000.00
5 年以上	27,872,879.80	24,607,879.80
合计	2,044,024,870.28	792,581,289.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2,001,154,857.86	709,535,768.40
股权转让款	37,292,800.00	80,450,8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4,023,344.90	1,655,727.75
保证金押金	1,152,630.91	690,130.91
代垫款项	401,236.61	163,593.24
备用金		85,268.90
合计	2,044,024,870.28	792,581,289.2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9,367.96		2,400,000.00	3,069,367.9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69,367.96		2,400,000.00	3,069,367.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669,367.96				669,367.96
单项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3,069,367.96				3,069,367.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 准备 期末 余额
宁夏嘉盈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1,101,843,296.50	53.91	往来款	1年以内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89,088,044.80	14.14	往来款	0-2年	
宁夏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39,688,412.52	11.73	往来款	0-2年	
柳州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48,460,000.00	2.37	往来款	1年以内	
鸡东县嘉元风能原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2,010,000.00	2.06	往来款	0-2年	
合计	1,721,089,753.82	84.21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97,677,453.35		4,797,677,453.35	5,149,677,453.35		5,149,677,453.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8,410,581.48		238,410,581.48	207,488,732.22		207,488,732.22
合计	5,036,088,034.83		5,036,088,034.83	5,357,166,185.57		5,357,166,185.5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国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1,164,402,611.89			1,164,402,611.89		
宁夏嘉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4,925,690.44			4,925,690.44		
兰考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河南熙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587,500.00			4,587,500.00		
津泰（天津）电力有限公司	68,000,000.00			68,000,000.00		
宁夏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河南泽豫新能源有限公司	79,980,000.00			79,980,000.00		
河南泽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巴里坤嘉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黑龙江省嘉泽分布式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嘉泽巽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夏嘉隆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00.00			37,500,000.00		
宁夏顺博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新疆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1,850,000.00	900,000.00		2,750,000.00		
上海嘉嵘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00,000.00		14,000,000.00		
临沂嘉泽熙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保新嘉泽（宁夏）新能源产业开发基金（有限合伙）	181,100,000.00			181,100,000.00		
鸡西泽诚新能源有限公司	15,200,000.00			15,200,000.00		
巴彦淖尔嘉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北京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北京嘉泽博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广西嘉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鸡西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46,010,000.00			46,010,000.00		
聊城泽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柳州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57,000,000.00		60,000,000.00		
宁夏宁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65,001,651.02			2,865,001,651.02		
绥滨保新嘉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嘉元（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敦化泽恺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敦化泽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哈尔滨恺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吉林省电投嘉泽清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149,677,453.35	68,000,000.00	420,000,000.00	4,797,677,453.3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风能开发产业基金（宁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14,970.22		17,045,572.00	2,476,399.02			1,846,402.83			299,394.41	
海南开弦绿色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773,762.00	54,000,000.00		-6,662,574.93						238,111,187.07	
小计	207,488,732.22	54,000,000.00	17,045,572.00	-4,186,175.91			1,846,402.83			238,410,581.48	
合计	207,488,732.22	54,000,000.00	17,045,572.00	-4,186,175.91			1,846,402.83			238,410,581.4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7,189,240.53	35,786,142.82	134,966,605.61	37,436,977.19
其他业务	4,028,682.79	2,468,632.01	4,913,806.61	4,783,674.73
合计	151,217,923.32	38,254,774.83	139,880,412.22	42,220,651.9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新能源电站开发-建设-运营-出售	147,189,240.53	35,786,142.82
其他	4,028,682.79	2,468,632.01
合计	151,217,923.32	38,254,77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187,966.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86,175.91	65,577,336.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000,000.00	137,5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5,698.97	2,404,966.43
其他	-1,331,766.31	-1,123,901.64
合计	182,035,723.03	204,358,401.7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04,72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86,845.5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32,879.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4,36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1,210.73	
合计	-6,026,890.0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9	0.33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9	0.34	0.3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1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